妇女热线简报

Bulletin of Women's Hotline

2008年第6期（总第110期）

2008.11.20

本期内容

❖红枫动态

❖红枫现象：中国公民社会成长的见证

❖国家责任

❖重访韩国妇女热线

❖赴韩国参加国际反家暴研讨会报道

❖业务园地

❖热线案例

❖心理经典说法

❖如何与孩子沟通

❖学术与信息交流

❖性倾向透视

❖中国式离婚的启示

❖热线数据

北京红枫妇女心理咨询服务中心

The Maple Women's Psychological Counselling Center,Beijing

总　　编：侯志明

责　　编：苏国书

网　　址：www.maple.org.cn

电　　话：（010）83548050　（010）83546390

传　　真：（010）83548720

电子信箱：maplewomencenter@vip.sina.com

地　　址：北京市宣武区万博苑小区3号楼104 室

邮　　编：100054

红枫现象：中国公民社会成长的见证

——热烈庆祝红枫中心成立 20 周年

20 年前，几个志同道合的知识女性聚集在一起，成立了一个民间妇女研究所，20 年后，这个以“红枫”命名的妇女心理咨询服务中心已经发展成为在国内外享有广泛的知名度、培养了四五百名志愿者、打造出妇女热线和半边天家园等公益品牌的著名 NGO 组织。日前，为该中心成立 20 周年之际，中国国际民间组织合作促进会主办了“红枫现象国际论坛”，来自国内外妇女界、心理学界的专家学者、社会工作者和部分国际公益组织、香港 NGO 组织的代表及红枫中心的志愿者代表共 100 多人士参加了此次论坛。与会者认为，红枫妇女心理咨询服务中心的发展壮大，“红枫现象”的出现，是中国改革开放以来公民社会成长的缩影和见证，体现了今日中国以人为本的核心价值观在民间社会的确立与发展。

北京红枫妇女心理咨询服务中心前身为中国管理科学院妇女研究所，成立于 1988 年， 1996 年更为现名。该中心是一个非营利性的民间妇女组织，主要依靠国内外各种公益基金和社会各界人士的捐助，向女性提供公益服务。1992 年，它开通了中国第一条妇女热线，先后创建了为单亲家庭服务的方舟家庭中心和单亲家庭温馨工程、为社区妇女服务的半边天家园、向农民工家长提供帮助的流动子女新公民素质教育等公益项目。

20 年来，红枫中心在中国改革开放不断深化和推进的大背景下，以全面提升妇女地位，关注妇女身心健康，促进妇女全面发展为愿景；以“用生命影响生命”为理念；以心理辅导为主要服务方式；以推动妇女的心理成长为切入点，开展了一系列的服务活动，在妇女 NGO 组织的生存、发展和服务女性、服务社会的诸多方面进行了大胆的尝试、探索和创新，建立了自己独特的服务模式，走出了一条 NGO 组织在中国良性发展的道路。北京红枫妇女心理咨询服务中心创始人、理事长王行娟在论坛上做主旨发言时将她们所作的这一切定名为“红枫现象”。

中国国际民间组织合作促进会秘书长黄浩明在论坛致开幕词时说，红枫中心以“用生命影响生命”为理念，鲜明地体现了党中央所倡导的科学发展观的核心价值观——以人为本，突出了对生命的尊重和人文关怀的特点，对于促进社会和谐有积极意义。红枫中心以关注女性的身心健康、促进女性的心理成长为主要服务方向，将心理辅导平民化、普及化，这种服务模式在民间妇女组织中是唯一的，因此把它称作一种现象来研讨，也会对其他 NGO 组织有所启发。

全国妇联研究所副所长刘伯红在论坛上宣读了中国妇女研究会向红枫中心成立 20 周年发来的贺信，赞扬红枫中心为中国推动性别平等和妇女发展做出了突出贡献。刘伯红认为，红枫中心所做的一切，体现了公民社会的精神，是公民社会发展的缩影。中国社会工作协会副理事长马学理说，红枫中心的公益实践，代表了中国公民社会的发展方向。

此次论坛还重点研讨了民间妇女组织该如何确立自己的服务理念、如何组建志愿者队伍、如何推广公益服务模式等问题。发言者指出，红枫中心创建的妇女热线在咨询中践行男女平等的原则，开展电话心理咨询、面询、家庭治疗和团体治疗服务，有效地唤起了女性的主体意识，保护了女性的人格与尊严，提升了女性的价值，推进了女性的健康与成长。红枫中心在推进志愿者专业化的进程中也卓有成效。20 年来，她们培训

了来自高校、科研单位、妇女组织、媒体、医院、法律机构等多个行业的志愿者450人，目前已有100多名志愿者获得国家注册心理咨询师资格。专业的志愿者队伍为红枫中心进行高质量的、规范化的公益服务提供了保证。

红枫中心还探索出了一套社区工作的新模式，她们和天津市妇联合作创建的半边天家园、在北京市宣武区开展的单亲家庭温馨工程、在北京市朝阳区率先开展的流动子女的新公民素质教育等公益项目，都构建出一种新型的多机构合作的社区网络，在网络中的弱势群体，如下岗女工、单亲母亲、家庭暴力等，成为项目的主体力量，不但自身通过项目受益，心理状态焕然一新，而且进一步成为社区的志愿者。

民间组织如何通过自己的行动、运用自己的调查研究成果，为政府提供决策参考和建议，也是此次论坛关注的话题。据了解，红枫中心先后向全国人大、全国政协和全国妇联等部门提交了一系列推进性别公正、社会公正、完善法律和政策的提案和建议，发挥了民间妇女组织的智囊作用。

（周　俭）

赴韩国参加国际反家暴研讨会报道之三

大会发言：

预防和制止家庭暴力

中国国家责任正逐步提升

北京红枫妇女心理咨询服务中心

理事长　王行娟

一、预防和制止家庭暴力，中国国家及各级政府责任主体的地位正进一步确定

中国是最早签署联合国《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的一个国家。消歧公约将对妇女的歧视定义为：包括基于性别的暴力，即因为女人是女人而对之施加暴力，包括身体的、心理的或性的伤害。它是基于性别的暴力，是严重阻碍妇女与男子平等享受权利和自由的一种歧视形式。中国政府在制止基于性别的暴力，特别是禁止拐卖妇女和强迫妇女卖淫，进行了大量卓有成效的工作。在 1991 年就制定了严惩拐卖妇女和严禁卖淫嫖娼的法律规定。对于妇女基于性别的歧视，在家庭中遭受到来自配偶的暴力，这方面的行动则要迟缓得多。可以说，1995 年联合国第四次世界妇女大会在中国的召开，推动了政府开始关注到在家庭领域妇女遭受到的性别歧视。从 1995 年到现在的 13 年间，中国政府在预防和制止家庭暴力的活动上，主体责任不断提高，主要表现在下列方面：

第一方面：在立法和制定相关法规方面：

1．在国家层面上，1995 年，中国政府公布的《中国妇女发展纲要（1995-2000 年）》第一次提到：“依法保护妇女在家庭中的平等地位，坚决制止家庭暴力。”

2．2001 年全国人大通过修改的《婚姻法》，第一次将禁止家庭暴力写进了法律。在这部法律中，明确了单位、居委会、村委会和公安机关，在受害人提出请求时，应予以劝阻、调解、制止，公安机关依照治安管理条例予以行政处罚。

这个法律在家庭暴力法律责任的规定上，比《纲要》进了一步。

3．2005 年全国人大通过修订的《妇女权益保障法》，增加了禁止对妇女实施家庭暴力的法律条文：第四十六条：国家采取措施，预防和制止家庭暴力。该条文进一步指出：公安、民政、司法行政等部门以及城乡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社会团体应当在各自的职责范围内预防和制止家庭暴力，依法为受害妇女提供帮助。这部法律还规定，对侵害妇女权益的申诉、控告、推诿、拖延未及时制止的责任人员，要给予行政处分。

我们看到，2005 年修订的《妇女权益保障法》中提到的国家在防治家庭暴力的责任要比 2001 年修订的《婚姻法》，具体和明确一些。

在地方政府层面方面：

1．全国已有 30 多个省和城市制定了有关反对家庭暴力的地方性法规。

2．在全国人大修订的《妇女权益保障法》实施后，全国已有 14 个省（区、市）先后修改并通过了《实施〈妇女权益保障法〉办法》。这些地区是：新疆、湖南、黑龙江、江西、陕西、贵州、上海、安徽、宁夏、广东、浙江、湖北、四川和天津。

在这些地方的实施办法中，政府的责任意识表达得更加明确和具体。例如：有 8 个省市如湖南省等明确规定，预防和制止家庭暴力应当在各级人民政府组织下进行综合治理，并纳入社会治安综合治理考评内容。

又例如，在国家一级的法律中规定，举报权限于受害人，但是有 8 个省市如黑龙江省在实施办法中，做了鲜明的规定：“公安派出所，司法所、社区居民委员会和村民委员会等基层组织发现对妇女正在实施家庭暴力时，应当予以制止、劝阻和调解、处理。”

这里强调了政府主动介入的责任。同时，黑龙江的实施办法中还指出：“遭受家庭暴力的妇女不能投诉的，任何组织和公民有权举报。”这条规定，扩大了举报人的范围。江西省还规定，基层司法行政机构必要时有义务代为报警。

第二方面，国家和各级政府在承担责任的内容方面，也逐渐详细和具体。

在国家层面的法律上，在 2001 年修订的《婚姻法》中，救助措施只是劝阻、调解和制止，如因实施家庭暴力导致离婚的，无过错方有权请求赔偿。

在各省（区、市）实施妇女权益保障法的办法中，政府在救助措施方面有较大的突破。

第一个突破是对处境困难的受害妇女给以生活等方面救助。

对遭受家庭暴力暂时不能归家的受害妇女，陕西省等七个省（区、市）在《实施办法》中指出，妇女组织应当协调民政等有关部门和机构，对其提供必要的救助。宁夏自治区规定，民政部门应当为提出申请的受害妇女提供生活救助。广东省还提出，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有条件的乡镇人民政府应当根据实际情况设立或者指定家庭暴力庇护所，为遭受家庭暴力暂时不能归家的受害妇女提供临时食宿等帮助。

第二个突破是政府在举证上的责任。

举证困难是家庭暴力案件难以判决的一个关键。有六个省、市在实施办法中在举证方面作了具体规定。安徽省规定，公安机关、实施救助的基层组织或单位在处理家庭暴力事件时，应当依法收集并保存有关证明材料，接诊医疗机构应出具诊疗记录。

第三个突破是加大执法力度，对受害妇女实施保护。

湖北省的实施办法中指出，在涉及家庭暴力案件的诉讼期间，家庭暴力行为人继续施暴或者以暴力相威胁，妨碍受害妇女行使诉讼权利的，司法机关应当及时制止，必要时采取强制措施。广东省也强调，家庭暴力受害妇女有权向公安机关等机构提出保护的请求。

第四个突破是心理咨询列入政府救助的内容，与法律救助咨询并列。

这样做的有上海、宁夏、浙江、天津四个省市。它说明这些省市已经意识到，提高受害妇女的主体意识与法律意识是同等的重要，心理援助与法律援助同等重要。

我们认为，国家和地方政府，在十几年间，在防治家庭暴力方面承担了越来越多的责任，有这些方面的进步是十分可喜的。但总的说，做得还很不够，还有很多工作要去做。

二，在防治家庭暴力中，加重国家和各级政府责任的焦点问题

应该说，到目前为止，中国政府在承担防治家庭暴力方面的责任，仅是初步的，基于性别歧视的家庭暴力还没有得到有效的遏制，至今保护妇女不受暴力伤害的有效机制还未形成，因而在打击环节、援助环节和救助环节三个方面均有待加强。具体表现在：

1．防治家庭暴力尚未建立起专门性、预防性和行政性的法律、法规体系。已有的法律条文过于笼统，可操作性不强。由于法律的威摄力不大，施暴者得不到应有的惩治，受虐妇女也得不到应有的保护。

2．司法和公安部门执法不严，已有的法律条文并未得到充分的运用，政府至今未建立起有效的执法监督体系。

3.《中国妇女发展纲要（2001-2010 年）》虽然提出制止对妇女暴力的要求，但无具体指标及措施，无法进行评估。

4．国家并未拨出专项资金用于家庭暴力受害人的司法救助。对受虐妇女的救助主要是地方性行为和社会、民间组织的志愿行为。

我们认为，无论在立法和执行上，以及在社会救助上存在问题，其主要原因是，在这个领域，国家和各级政府对于其应具有的主导地位、作用和责任，认识还不够明确。社会性别观念还未做到纳入立法和执法的主流。无论是立法者还是执法者，有相当多的人员仍然抱着家庭暴力是个人私事，公权力不应介入的观念。因此，要强化国家和各级政府的责任，其焦点在于提高他们社会性别的敏感度，并使之制度化、常规化。建立起评估、监督的机制，以坚持政府的主导性，

推动政府加深对其责任的认识，完善立法和执法的体系，督促政府更好地履行其义务和责任。

三、民间组织在推动政府履行责任中的作用

中国政府在短短的十几年间，从不认为家庭暴力是严重的社会问题，是对妇女人权的侵犯，到两度立法，在修订《婚姻法》和《妇女权益保护法》中，增加了禁止对妇女家庭暴力的内容，这无疑是很大的进步。这个成绩的取得，以妇联为首的民间妇女组织与其它妇女民间组织联合起来，发挥了极大的推动作用，有密切的关系。

中国政府在家庭暴力方面的立法过程，有一个很鲜明的特点，这就是由地方政府首先行动，然后推动全国进入立法的议程。在1995年后，湖南省人大首先制订了当地禁止家庭暴力的法规，接着，其他省市也制订了相关的法律规定，最后，中央在修订《婚姻法》时，将禁止家庭暴力的条文写进这部法律。而推动地方政府作出这个行动的，正是地方的妇联组织以及中国的妇女NGO。她们将家庭暴力的典型案例和调查材料加以整理，向政府报告，并在人大会议上提出制订地方法规的议案。当地方人大认同这个观点后，她们又组织法律方面的专家起草出法规的草案，提交人大审议。在人大确定制定反家庭暴力的法规后，在人大审议期间，民间组织又不断收集各方面的意见，反馈给政府，作为修改、定稿的参考。正是民间组织不懈的努力，催生了反家庭暴力法律文件的诞生。

上面所举的仅仅是一个促进立法的例子。民间组织在促进司法机关观念的转变和司法实践的改革方面同样做了大量的工作。2007年7月，全国妇联联合公安部九个部委制定了《关于预防和制止家庭暴力的若干意见》。这个法律文件首次对警方所承担的职责、任务以及立案和处理程序作出具体的可操作性的规定，为警方迅速采取行动去制止家庭暴力提供了政策依据。

北京红枫妇女心理咨询服务中心是积极推进政府承担防治家庭暴力责任的一个民间组织。

红枫中心的工作分为三个部分：

第一，服务、研究和反应情况。红枫中心在1992年开通了中国第一条妇女热线电话，接到了大量受暴妇女的投诉电话，2004年红枫中心又开通了反对家庭暴力的专线，并对受暴妇女进行电话之后的跟进服务。通过电话咨询，红枫中心了解到受虐妇女在用法律维护自身权利过程中遭受到的阻力与困难，从中发现法律不完善的地方以及执法机构存在的问题。红枫中心对家庭暴力的个案进行研究，并将研究的成果以及受虐妇女反映的立法与执法中的问题整理出来，报送国家有关机构参考。

第二，提出立法的建议和意见。红枫中心通过全国人大和全国政协，先后递交过5份立法的提案，这些提案都是有关反对家庭暴力和性暴力的。

第三，红枫中心为了将反家庭暴力的工作落实到社区，在2001年到2005年，与天津市妇联合作，在天津市河北区鸿顺里街道创建了社区妇女维权的载体半边天家园，使该地区家庭暴力投诉案件从37%下降到14%。目前半边天家园的模型已在全天津市推广，天津市的领导要求在天津市的所有街道、居委会都建立半边天家园。全国妇联主席顾秀莲对这个模型给予了高度的评价，认为这是妇女组织参与社会和谐社会建设、维护妇女合法权益的、有特色的、优质品牌，要在全国加以推广。红枫中心在这个模型中特别注意社区社会性别意识的提升，对所在地区的政府官员、法院法官和派出所的警察、居委会工作人员、妇女工作者和居民，进行滚动式的社会性别意识培训，将社会性别纳入到地区政府和司法、公安机关的主流，从而取得了很好的效果。

红枫中心注意到，在十六个省（区、市）的妇女权益保障法的实施规定中，政府在立法司法和社会救助方面，已经承担了更多更具体的责任。我们相信，通过民间组织的不断努力和推进的工作，在国家和地方政府的层面上，让政府承担起更多的防治家庭暴力的责任，是有可能实现的。

我的发言完了，谢谢大家。

2008年6月26日

赴韩国参加国际反家暴研讨会报道之四

论坛发言：北京红枫妇女热线与社会性别视角

北京红枫中心　侯志明

社会性别视角，就是从社会性别的角度，去观察和分析社会、政治、经济和文化等社会现象，重新审视两性关系，消除两性成长中的文化壁垒和障碍，从而避免两性之间机会和权利上的差距产生和进一步扩大的观念。它体现了"以人为中心"的时代特征，其积极意义在于促进全社会从性别的角度观察社会现实，并从行动上积极促进两性的协调发展。

北京红枫从 1988 年创立以来，就一直明确提出要坚持女性视角，发挥社会力量，研究当代妇女问题并为当代妇女服务。1992 年红枫开通中国第一条妇女心理咨询热线，更是将社会性别视角作为旗帜，并且使之与心理咨询理论和方法有机结合，从而帮助妇女从遭遇到困境和问题中，深入理解和发现隐藏在其中的具有普遍性和根源性的问题，切实地满足妇女缓解压力、走出困境、获得发展的需求。

热线十几年来，热线咨询员队伍前后共招聘 15 期，大家的认识和实践在逐步地深化。从发现和提出问题，到大家能够自觉地运用社会性别“角色”和“关系”来分析和比较男、女在社会中充当的不同角色，认识男、女之间存在的不同需求，在社会资源、责任、权利分配方面存在的社会不平等，引导和帮助女性来话者对自身处境作积极思考和对应，大致经历了三个阶段。

一、1998 年，一位督导就一个案例提出了妇女热线咨询中的“女性意识”问题，红枫中心就此组织 4 期专题讨论和两次业务研讨会，在咨询员中澄清思想认识，树立社会性别意识是妇女热线不可或缺的基本理念

早在 1998 年 6 月的一次妇女热线业务研讨会上，有一位在全国妇联妇女研究所工作的咨询员丁娟就提出了“热线咨询中的女性意识问题”。不久，另一位在社科院工作的咨询督导王凤仙在对咨询员的工作进行督导时，也发现一个与性别意识有关的案例。这是一个比较典型的，因为缺乏女性视角而失败的案例。

来话者 36 岁，会计，离婚 5 年，带一个男孩 6 岁。她问咨询员能不能变更抚养关系，把孩子交给父亲抚养。因为来话者身体有病，长期病休，经济上困难，原来还有母亲帮助照顾孩子，现在母亲也得了重病，反而需要她来照顾。而前夫身体健康，有较高的收入，目前孩子要上学了，来话者希望变更抚养关系由前夫抚养孩子。来话者曾为此起诉，法院以她是母亲，孩子跟她生活最有利为由，未准予变更。

来话者心情郁闷，感到无处说理。她说，刚怀孕时，我就想把他打掉。但我丈夫说，如果打掉孩子，就马上离婚。为了缓和关系，我就把孩子生下来了。现在，他为什么不能抚养孩子，如果他能抚养几年，等我有了能力再来抚养也成呀！可是，法院就是不准。她哭得很伤心。咨询员对她说，的确，你很难，但你是母亲，孩子是你身上掉下的肉呀！你还是应该来抚养孩子。生活中会有困难，但母爱是伟大的，相信你一定能克服困难。

来话者希望丈夫抚养孩子的合理要求没有得到支持，还被认为忽视母亲职责，感到受了伤害。

督导发现的这个案例，给红枫中心领导敲了警钟。

于是，我们决定以这个案例为靶子，在业务简报上组织专题讨论，并且在每月一次的业务研讨会上组织讨论和学习。在业务研讨会上，大家争论的特别热烈。一些咨询员认为，来话者首先应该考虑到孩子，她提出不抚养孩子，尽管有理由也是有问题的。

谈到要不要坚持社会性别意识，一些咨询员包括有的督导也认为，热线主要是对来话者提供心理咨询，而心理咨询作为技术手段，是纯客观的，不需要价值观的介入。

那么，我们为什么要设立‘妇女热线’？

它区别于其它热线的本质何在？

我们引导咨询员们思考这个问题。大家在讨论中回顾了红枫妇女热线开创六年来的实践，看到在妇女热线中体现性别平等意识的重要性。我们还列举一些成功的案例，使大家看到坚持性别平等意识的有效性。大家认识到，造成妇女困扰和压力的成因，往往就是性别歧视、性别压迫，而传统的心理咨询和治疗理论，又恰恰缺少了这一性别基因。所以，引入性别平等意识，不仅是妇女发展和缓解压力的需要，而且，也是丰富和调整传统心理咨询理论的革命性举措。

运用社会性别视角，再来分析这个案例，大家从理论到实际操作，也有了更深刻和明确的认识。在咨询中，我们至少可以为她提供这样几条思路：

第一、来话者变更抚养权的要求是可以理解的，也是合法的，她的变更要求属于法律调整的对象，她可以理直气壮地去行动，比如与前夫协商或进行法律诉讼。

第二、法官可能做出不利于她的判决，如果一审不能如愿，她可以依法继续上诉或申诉，争取事情向自己的利益方向转化。

第三、当初怀孕，与她的不完全知情和选择的局限相关，但是，既然孩子已经来到世间，他就有权利得到父母的爱，所以，在要求变更抚养关系的过程中，要注意减少对孩子的心理伤害（这属于人性的范畴）；并且，如果变更要求不能成立，她应该继续对孩子尽职（可以肯定她以前的做法和能力、资源等）。

第四、正确处理与前夫的关系，降低关系恶化对自己以及双方身心健康的影响。

二、1999 年开始运用社会性别分析方法，对个案进行归类和专题研究 ，提出适宜于热线咨询的三条原则和实际操作的具体方法，并通过红枫中心主持召开的 99’北京国际心理咨询热线国际研讨会，向社会进行女性意识和社会性别平等的倡导

1999 年，红枫中心利用主持召开的 99’北京国际心理咨询热线研讨会为契机，发动热线咨询员撰写有关社会性别平等的理论和调研文章，一是总结归纳和展示巩固已有的成果，再就是通过此次国际研讨会，向社会进行女性意识和社会性别平等的倡导。我们从大家的论文中选出三篇，即“妇女热线咨询中的性别视角”、“妇女热线咨询领域中的性别平等意识” 和“女性性问题咨询的社会性别分析”向大会提交，并且被收入大会正式出版的论文集《电话心理咨询的理论与实践》中。

通过这次论文征集活动，大家从女性主义和性别视角的界定、热线咨询确立性别视角的必要性、咨询中性别视角的具体应用等三个方面，统一了认识。

大家认识到，婚姻家庭、生殖健康、两性性关系、女性求职就业等等，妇女热线遇到的所有问题，几乎都可以进行性别分析，可以从女权和女性主义的角度进行解答。

在咨询中，应该遵循三个原则，即性别公正的原则、尊重男性的原则与尊重人性的原则。历史上的性别歧视，是以漠视妇女权利和人格尊严为特征的，当我们追求平等、消除歧视的时候，却不可以再对男性反其道而行之，这也是人性化原则的一个方面。

在征文中，大家还尝试运用性别分析方法对具体案例进行分析。如荣维毅教授撰写的论文“女性性问题咨询的社会性别分析”，对 29 个女性性问题个案进行了性别分析，这无疑是将性别视角引入实际操作，从而改善咨询质量的一个具有开创意义的尝试。

荣维毅教授发现有以下几个规律，一是男女在性知识咨询上存在差异，女性更关心自身状况，男性来话者关注女人的性欲。怀疑对方性欲强、“变态”的男性多于女性，反映了女人不能主动等不平等的传统性道德观念。二是女性性高潮障碍。很多女性达不到或很少达到，说明女性仍受着性是不好的观念的压抑。三是性交疼痛。原因主要有初婚、生理和经验问题，男性行为粗暴，传统性观念、性态度影响。四是处女膜问题，被强暴，或男友要求性关系等，女性承受巨大压力。五是性病，自己“绝对本分”，丈夫却既不承认又拒绝医治。六是同性恋问题。

三、2003 年出版培训教材《妇女热线咨询手册》，将社会性别平等列为咨询员必修课，在红枫妇女热线咨询中制度化、规范

化，而且，已经作为必读教材在全国热线中广泛传播

从1996年开始，在联合国开发计划署、英国大使馆、福特基金会和美国大使馆的资助下，红枫中心先后六次在全国举办不同专题的电话心理咨询培训班、危机干预、家庭治疗培训和研讨会，为全国公益热线提高咨询质量起到了很好的的推动作用。

2003 年，红枫中心对 1997 年出版的〈妇女热线咨询手册〉进行了修订。在第一编妇女热线的理念中，加进了“女性主义视角”一章，在第三编“妇女热线专题咨询的理念与要点”中，从“婚姻家庭咨询”、“家庭暴力咨询”、“法律咨询”、“女性生理健康咨询”、“性问题咨询”到“精神卫生咨询”六章，到各章中的“咨询理念”、“咨询的主要问题与要点”，从始至终，贯穿着鲜明的女性主义和社会性别视角。

作为热线电话的一本普及性教材，手册中提出，咨询中必须加入性别视角，确立更具体的原则——妇女为本。手册还提出了“妇女的实用性社会性别利益”和“战略性社会性别利益”。在咨询时，我们要区分两种不同的社会性别需要，同时也促使妇女从实用性向战略性社会性别利益转化，最终促进问题的解决。

现在红枫中心已经招聘和培训 15 期志愿者。每期培训，都将社会性别视角作为必修课。红枫每月一次业务研讨会，每次业务督导，都经常涉及社会性别视角的内容。红枫的《妇女热线咨询手册》不仅经常放在红枫每个咨询员的案头，而且，已经作为不可或缺的必读教材，在全国各地 40 多条热线中广泛传播。

我们如何与孩子沟通

刘琳霞

在平时的工作中发现有些孩子出现网瘾、逃学、离家出走甚至犯罪，这些都是发生后我们见到的，而在这些事件的背后，却暴露着很多家长与孩子沟通方面的问题；很多的时候我们做着亡羊补牢的事情，能不能防患于未然呢？大量的实际工作告诉我们，通过适合的沟通方式，家长给孩子一个宽松的说话的环境和理性的思考方式，孩子在反思后的行动对孩子本身来说都是具有制约性的，说明孩子都具有积极的、向上的能力！通过引导、激发他们的自觉性动力，孩子与家长之间发生了根本性的变化，也看到家庭之间的人际变化。事实向我们说明沟通的重要性，也说明我们不要轻视孩子的能动性，要珍惜、爱护孩子的自尊、自信，拓展孩子的能力。

那我们如何进行沟通呢？

沟通是有效学习的重要方式，但如何与孩子沟通，却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情，不同的阶段需要不同的沟通方式，如幼儿阶段、童年阶段、青春期等比较关键的时期，需要用不同的方法、不同的理念对待，而不是家长处于领导层面、孩子只是被动的接受的关系；幼儿时期是孩子性格形成的主要阶段，而培养孩子良好性格的关键，是要让孩子学到如何进行沟通，什么样的方式是有效的？

首先，善于倾听。倾听是沟通的前提。要有耐心听孩子的心里话，知道孩子想什么，关注什么和需要什么，才能有针对性地给予孩子关心和帮助，也会使以后的沟通变得更加容易。鼓励孩子讲出自己的想法，不仅使孩子更乐意向您倾诉，也可以提高他的语言表达能力。

其次，要善于发现。发现是沟通的关键；要注意培养并保护孩子的自尊心，不指责，少批评，使孩子愿意和您讲自己的事情。

再者，要守信用，要遵守自己的承诺，在自己不能及时兑现诺言的时候，要真诚的向孩子承认自己的问题，而不要找各种借口和理由；让孩子在无形中学到我们不希望见到的行为，因为孩子的眼睛无时无刻不追踪着我们的言行，模仿着我们的一举一动。

赴韩国参加国际反家暴研讨会报道之五

重访韩国妇女热线

王行娟

2001 年 4 月，北京红枫中心曾组团去韩国妇女热线进行过为期 7 天的参观访问，受到韩国妇女热线的热情接待。她们为我们举办过 6 次专题讲座，从妇女热线的历史、组织管理到韩国女性人权运动，进行了全面系统的介绍，让我们学到了很多的东西。2008 年 9 月 2 日至 6 日，韩国妇女热线主办了“反对家庭暴力中的国家责任和女权运动的角色”国际研讨会，红枫中心领导人应邀出席了会议，有机会再次访问了韩国妇女热线。

在 2001 年访问韩国妇女热线时，韩国妇女热线在韩国妇女运动的地位和作用已经得到了全社会的承认，她是受虐妇女的保护神，不仅在全国建立 23 个妇女热线分支，而且分别建立了家庭暴力和性暴力庇护所，为受害妇女避风挡雨。不仅这样，她们还推动政府出台《反家庭暴力法》和《性暴力防治法》，以立法的形式，保护妇女的权益。那么，7 年过去之后，韩国的妇女热线有了哪些新的发展呢？这是我重访韩国妇女热线最关注的问题。

爬上高高的 5 层楼梯，展现在眼前的是一个大房间，一排排的格子间坐满了员工，有 10 来个人，原来韩国热线总部与首尔支部合并办公了。小小的会议室四壁全是书架，更显得地方狭窄，我们来访者把屋子占满了，主人只能坐在门外的过道上。但是我们后来知道，这只是过渡的状态，韩国妇女热线正在建新楼，办公条件的改善指日可待。

为我们作介绍的是热线一个部的负责人，一个很年轻的女孩子，但干练沉稳。由于大家提问热烈，涉及的范围非常广，我对主要问题作了一个归纳。

一、关于妇女热线。

2001 年时共有 23 个分支部，现在增加到 26 个分支部，热线的覆盖面扩大了。以首尔的热线为例，共有 3 条线路，我们参观时只开了一条。开通的时间是周一到周五，从上午 10 时到下午 5 时，周末不开。热线由专职人员或志愿人员轮流上线服务。全年咨询电话约 4 千个，同时开展面询服务，设有专门面询室。开展电话服务并不是韩国妇女热线唯一的工作，她们将更多的力量放在社区，利用社区的资源，组织地区的女性开展多种预防和制止家庭暴力的活动。例如，在社区开展和平之家活动。光明妇女热线，她们组织当地妇女建立女子暴力防治地区协议的活动，把地区的律师等有关人士组织起来，成立多种服务机构。有的人还培养成讲师，对当地的警察进行社会性别培训。

韩国妇女热线的另一个延伸的工作是进入学校，对中小学生进行防止家庭暴力的

教育。这样做，有两层意义，一是少年儿童是家庭暴力的目睹者或受害者，在这个过程中，他们的心灵会受到伤害，需要进行辅导；二是从小给他们灌输在家庭中男女平等的思想，改变传统的歧视女性的思想。她们为此还制作了反家庭暴力的光盘，轮流在各个学校中播放。

二、受害妇女庇护所。

韩国妇女热线在1987年首次建立了受虐妇女庇护所，现在所属的庇护所已发展到6家，主要接收家庭暴力受害者，也有专门接收性暴力受害者。庇护所有大有小，大的能接收100人，小的只有10个人，100%的入住率，至今已接收受害妇女2万多人。庇护所的入住期，短的6个月，长的可住上一两年。庇护所的地点是保密的，防止配偶前来骚扰。因此，受虐妇女只能入住一次。庇护所对入住者提供心理咨询和法律援助，采取各种措施保护入住者的安全。

在2001年红枫中心代表团访问釜山妇女热线支部的庇护所时，当地负责人称，庇护所的经费30%来自政府，政府原来提出资助 60-70%，但她们不愿接受，为的是保护机构的独立性和批评政府的权利。这次重访妇女热线，负责人称，妇女热线包括庇护所的经费，20%来自政府，其余来自会员经费和企业捐赠。

离开庇护所后的妇女出路何在？这是参观者感兴趣的问题，接待人说，30%回了家，其余70%或者独立，或者离婚和分居。庇护所帮助受害者找工作，促进其自食其力，这是庇护所职能的一个变化。

三、女性主义咨询理论的发展。

在2001年红枫中心访问时，韩国妇女热线曾将女性主义咨询作为一个专题作过介绍。主要介绍了女性主义咨询的理论基础、咨询原则和方法。已经看出，她们在这个方面作了大量的工作，并取得一定的研究成果。这次重访，聆听了她们在会议工作坊的介绍，更加看出，无论在女性主义咨询的理论建设，还是专业人员的培养方面，都有了很大的发展。

韩国妇女热线提出的女性主义咨询，是以心理学的4种理论为基础的：弗洛伊德的决定论、罗杰斯人本主义理论、行为主义理论和认知理论。然后在加入女性主义的社会性别理论和性暴力和家庭暴力的理论。

它的架构用图来表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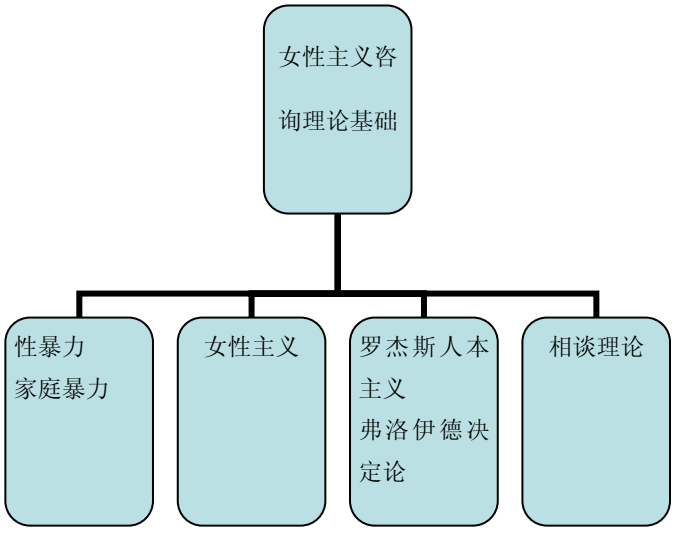

由于传统心理咨询是以个人为对象，以男性为主来解释的，存在性别偏见，而女性主义的咨询是从社会的角度进行个体的咨询，因而看出正是由于存在社会性别的不

平等而导致女性的受歧视和受屈辱。因此，女性主义咨询是对女性自主意识的唤起，是女性主义运动的组成部分。

韩国妇女热线已表达了她们的雄心壮志：要在女性主义咨询方面进一步进行学科建设，建立女性主义咨询理论体系。我们分享她们的经验并祝她们成功。

四、完善立法和执法，提升国家责任。

在韩国妇女热线的发起和组织下，东亚的几个组织：全日本庇护所网络、菲律宾卡伯利亚国家办公室、香港和谐之家、蒙古国家反家暴中心和北京红枫妇女中心组成了网络，在反家庭暴力的活动中，开展国际间的交流与分享。2007 年全日本庇护所网络已组织了一次以网络成员为主体的国际反家暴会议，取得了很大的成功。2008 年 9 月韩国妇女热线主持的这次会议，将主题定在提升国家在反家庭暴力方面的责任上，更显示出她们在推进妇女权益方面工作的发展。在过去，韩国妇女热线在推进政府的立法上，做了大量的卓有成效的工作，韩国的反家庭暴力法，性暴力防治法等等，都是在他们的大力倡导下制订的。但是，她们发现，法律还有诸多不完善之处，特别是对施暴者处罚的力度越来越低，家庭暴力的案件并未减少，对受虐妇女的支援系统存在问题，起不到保护的作用。2005 年发生了一起女中学生因不堪家暴杀父的事件后，韩国妇女热线开展了新的一轮活动，在 2006 年她们提出了修改法律的建议，这些建议在 2007 年获得通过。由此，韩国妇女热线将会议的主题定为，反对家庭暴力必须加强国家的责任。

在会议的主旨发言中，韩国妇女热线共同代表 Inn-Hea Park 在强调国家责任的时候，谈到立法的重要性，还特别强调预防和教育的重要性。她谈到，受虐女性的意识和生活态度的转变十分重要，否则她们不会改变原来的受虐环境，起不到保护的作用，所以要加强对妇女赋权的工作，对女性进行整合性的教育，把对女性的心理辅导放在特殊的地位，要督促政府在改进支援体系上担负起更多的责任。

红枫中心创始人王行娟获澳中理事会奖

2008 年 10 月 30 日，澳大利亚驻华大使馆举行庆祝澳中理事会成立 30 周年的活动，同时为 3 位华人颁发 2008 年澳中理事会奖。北京红枫妇女心理咨询服务中心创始人、理事长王行娟是其中的一位获奖者。

澳中理事会于 1978 年由澳大利亚政府设立，旨在推动中澳之间的了解，促进民间的往来。澳中理事会在教育、文化、出版及商务等领域开展过很多卓有成效的活动。

颁奖典礼由澳大利亚驻华大使芮捷锐先生主持，澳中理事会主席马克·维恩莱特先生颁奖。在为王行娟女士颁奖时，维恩莱特先生对王行娟给予了很高的评价，认为她在开拓妇女的心理健康活动、推进澳中关系方面做出了贡献。

同时获奖的有著名翻译家李尧教授和苏州大学澳大利亚研究中心王国富教授。

《中国式离婚》对婚姻的启示

李子勋

从心理角度看《中国式离婚》，我们看到的是一个截然相反的婚姻真相：貌似无辜和让人同情的宋建平才是始作俑者，而所谓歇斯底里的林小枫又是如何被他一步一步逼至疯狂……

《中国式离婚》把一个大学毕业的人民教师，沦落成为一个泼妇式的市井人物。阴森的目光，蓬乱的头发，在许多段落，林小枫出其不意地现身，跟踪，窃听，无理取闹，自杀，毁损器物，欺辱邻居，假造证据，无所不用其极。大多数女性观众看林小枫一无是处，看宋建平处处同情。这位婚姻的写手，编出这样的婚姻故事内心有三个前提：女人是靠婚姻来生存的；女人是婚姻中天生的弱者；女性只有不断完善自身才会有婚姻的幸福。

而从心理学的角度来看《中国式离婚》，看到的其实更多的是对现代婚姻的启示。

启示 1：彼此误解是婚姻生活的常态。误解可以消除，两人的人格冲突却无药可治，林小枫遇上宋建平，他们的婚姻注定狼烟四起。宋建平与林小枫反目成仇不完全是误解所致，因为宋的确对林没有了激情。

从性格分析看，林小枫是一个缺乏自我边界的女性，她喜欢把爱的人纳入自我，成为自己的一部分。内心没有边界的人要么是胆怯依赖，要么是自我膨胀，很难用适中的方式来与人交往，对人热情与冷淡完全以当时的心情而定。林小枫对宋建平清高保守的生活态度不满，对家庭的经济现状不满，然后又对宋建平对她缺少关爱不满，看起来林是有夫妻诉求的那一方。林小枫是需要夫妻时刻分享内心才有亲密感，需要知道一切才有安全感的女子。而宋建平却是一个自我比较完整，不喜欢暴露内心，也不主动与人交流的人。他有很好的自我感，把内心世界与客观现实分得很清，他可以幻想，或对别的女人动情，行为上却异常地保守与节制。这样的两个人走在一起，婚姻很难有平静的时候。婚姻中正常的交流如果不能达成，交流就会朝向极端方式发展。这时的婚姻必定狼烟四起。

启示 2：宋式男人对女人有高度杀伤力，他用掩藏在压抑、委屈中的儒雅和对妻子无原则的忍让来“吸引”身边的女人们。

看看宋建平身边的好女子肖莉、娟子，因为同情而被他吸引，最终卷入婚姻冲突，遭受林小枫不白的欺辱。“一个好端端的女子嫁给这个男人，慢慢地就变成了一个低自尊、无职业身份、自我糟蹋、甚至有偏执狂的女子，你能说那个男人是无辜的！”宋建平在外人面前，他体贴关怀，替人着想，让女人想不喜欢他都不行！在婚姻里面却独来独往，用隐忍去拒绝，用退缩表冷漠，用防御来进攻。

其实，宋建平愿意保持对女性的一种暧昧，而不愿有实质性的婚外情，并不是他有婚姻道德，而是害怕纠缠，害怕承担责任，一次越界也是醉酒的原因，这是他的性格使然。就是通常说的有贼心没贼胆的人，女子爱上这样的人只能是自寻烦恼。

启示 3：婚姻缺少的是交流不是信任，在一个交流缺乏、关爱缺乏，没有分享、没有共情的婚姻里，总得有一个人来制造事端，缺乏交流是宋建平的错，缺乏信任是林小枫的错，哪种错更可怕呢？分享痛苦也要比完全没有分享好一些，至少看起来还像婚姻。

心理治疗师，每天接触到许多真实的婚姻。深入每个个案，都会发现夫妻那些看似非理性行为的后面存在诸多合理性。每个人干出违背常理的事情之前都有自我逻辑，以致于明明知道是错的却非干不可。心理医生习惯关注行为的结果。如果妻子疯狂，男人就老实，那么歇斯底里发作可能是平衡关系最有效的武器。如果我们不涉及道德或社会价值观，林小枫所做的一切都是在挽救自己的婚姻，但结果是糟糕的。客观地说，无效的行为重复一千遍还是无效，婚姻需要变通。我个人不赞同林小枫对肖莉与娟子恶意

中伤甚至大打出手。夫妻间的“战争”，只要双方愿意怎么玩都可以，但没有权利波及第三人。

启示 4：让妻子歇斯底里是男人的一种计谋。

很多情况下，他拒绝与妻子交流，甚至故意引发妻子猜忌与敏感，他们骨子里渴望妻子做出一些出格的事来，成为他逃避婚姻责任的理由。很多男人喜欢在人前扮演婚姻的受害者，既得到别人的同情还能逃避破坏婚姻的罪责。尤其是想离婚又好面子的男人，做一些没头没脑的事，说一些模棱两可的话，甚至故意与别的女子打一些情感擦边球，让妻子心生嫉妒，甚至撒泼打闹，胡搅蛮缠。事过之后才知道一切乃无中生有，慢慢地那个女人的自信与尊严就被自己的行为腐蚀掉了，糊里糊涂地成就了那个男人的企图。

启示 5：缺乏婚姻信任的常常是男人。

在婚姻里，当一方成为一个盾牌的时候，另一方就不得不成为一个利矛。很多男人像宋建平一样，在婚姻中需要更大的自我空间，自我边界非常强，妻子想进入他的内心也非常地难。这种心理状态可以理解为自尊，也可以理解为防御。为什么不愿意坦诚，是因为男性更缺乏安全感，更缺乏对女性的信任。

婚姻有个潜规律，因结婚变得完美的女人是婚姻的获益者，原因是她嫁了一个可以促使她人格完成的人，这个男人必定人格比她成熟。如果婚姻让一个女人变坏，女人便是婚姻的受害者，那个男人一定有促使别人堕落的人格力量。

电视剧中宋建平表现出的模棱两可，犹豫不决，互动中的表情矜持，不愿作决定等，都会让一个热心投入婚姻生活的女性情感受挫。男人表面上忍让，实质是拒绝，让女人难以适从，陷入深深的无助与失落中。像林小枫，与那样缺乏坦诚、缺少阳光、过于自我的男子在一块想不疯狂都不行！

《中国式离婚》与婚姻的问题

这是一个望夫成龙的故事，该剧凸现的个人性格问题、婚姻家庭矛盾及夫妇间处理问题的方式是我们每个家庭都应该引起重视的问题。心理学研究认为幸福的婚姻是各有各不同的幸福，而不幸的婚姻却有它相似的失败之处。中国式离婚很中国化，具有中国的时代背景和文化特点，但千万个失败的婚姻都有戏里所发生的不幸的事，我们很多人可以在该戏里找到与自己相似的东西。

中国式特点 1：对待婚外恋的态度

许多婚姻专家认为，婚外恋的发生常常不是因为性方面的需求，而是试图通过这种方式来寻求友谊、支持、理解、尊重、注意和关怀等。在正常情况下，家庭为我们提供了这一切，如果不能从家庭获得这些东西，人们就会从婚姻关系之外去寻找。因此对待婚外恋不能简单地制止，要从心里体会、理解配偶的需求。宋建平他们家庭破裂的原因是夫妻间有了隔阂、没有了亲密感、彼此感受不到爱的存在。

中国式特点 2：处理夫妻问题的方式

中国人结婚以后不分彼此，好像必须两人步调一致。林小枫渴望夫贵妻荣，望夫成龙；宋建平却循规蹈矩，满足于现状，愿意与妻儿平稳度日。两人的交锋好像是老娘在骂儿子，只有教训的口气而不是夫妻商量有关家庭前途的事。直呼其名、蔑视的口气、贬低对方的能力等等都是不尊重配偶的表现。假如你在外面受了点委屈，回家总想得到些安慰，而不是再来点责备吧。

把性生活看成只是生理上的需要，夫妻间有了争执就拒绝性生活，刚好给别的异性钻了空子。

还有不善于准确表达自己的感受、不善于准确理解对方的感受。宋建平问妻子还爱不爱他，得到的回答却是讨厌。年纪大了就不能说爱吗？结婚多年以后夫妻间的感情常常被家务等杂事所淹没，但对爱情的留恋和感情上的需要还是有的。

夫妻到最后就是一种习惯———就像你家保姆用长了就不想换。爱情在婚姻当中的作用只在婚前，婚姻不是靠爱情来支撑的。事实如此，但有裂痕的婚姻还是需要爱情来点缀和加深感情的，尤其是需要双方为尽量满足对方而作一些努力。

婚姻中常常有一些没法完全解决的事，

你不能改变对方的性格、习惯，就像你很难改变自己一样，这时候你得来点感性的思维，去理解、去体贴对方的感受，纯从理性角度是解决不了的。林小枫想搞清楚宋建平婚外恋的事，如果宋建平仅仅是解释清楚事情的来龙去脉可能也不顶事，因为她会不相信。俗话说“清官难断家务事”，这句话经历了历史的淘洗，始终有它的道理的。婚姻就需要大智慧、大糊涂。就像沙子一样，越使劲攥就攥得越少。

因此，很多婚姻专家建议，夫妻间要养成倾听的好习惯，要努力提高自己的情商，要尊重对方的为人处事和习惯方式，要这样做那样做方式很多，但要看是不是适合你。还有最重要的是千万别忽视了对方想与你修好的信号哦。

志愿者的十年

强亚丽

今年是我们红枫妇女心理咨询服务中心成立二十周年纪念日，也是我到红枫做心理咨询员五周年的纪念日，更是我在心理咨询热线志愿服务十年的纪念日，回首往事，感触良多……

一九九八年，一个偶然的机会，我得到了北京市团市委的一个青年心理服务机构招聘心理咨询热线志愿者咨询员的消息，经过报名、培训和严格的考核，我终于成为一名光荣的志愿者------热线的心理咨询员。

本着能为社会多做一些事的想法，我一直对社会义工、志愿者这样的工作怀有崇高敬意并盼望身体力行。对心理咨询的兴趣，则是来源于一九九八年年初的一次心理咨询。当时只知道心理咨询是现代人精神按摩，赶着去享受了一次，自此感受到心理咨询过程和心理咨询师的无穷魅力与对人成长的巨大的积极作用。以后的循序渐进的专业学习、专业培训，特别是经过 2000 年到北师大心理咨询和心理治疗专业系统学习了以后，真正的爱上了这一行。利用专业知识志愿为青少年、为妇女、为社会人提供帮助，在助人自助的过程中，不断完善对世界、对自我的认识，自己获得成长，让生命更有意义，送人玫瑰，手留余香，是多么好的、多么美妙的一件事！

十年中，我在心理咨询理论的指导下，在处理自己的女儿青春期反叛的过程里学习、实践着换位思考、尊重生命的原则，和女儿做了朋友，建立了亲密和谐的亲子关系，女儿健康地成长着，2006 年完成国外的学业，回国顺利的参加了工作，现在已经成家了。

十年中，我在心理咨询理论的指导下，学习接纳自己，善待自己，听从内心的呼声，放弃了节奏缓慢、四平八稳的工作，来到充满活力的私人企业，面对不断新的挑战，自己的管理才能和潜力逐渐被挖掘出来，过去那种自卑焦虑不见了，在赢得大家尊重、经济收入提高的同时，更收获了内心的平静、安宁、自然、自信。

十年中，在心理咨询理论的指导下，我先后在心理支持热线、红枫妇女心理咨询热线、12355 青少年心理咨询热线中，用真诚的共情和专业的技能，帮助来话者拓宽思维，陪伴来话者共同走过生活中的坎坷，共同成长。

十年中，我在心理咨询理论的指导下，先后参加了青少年的星光自护活动、儿童感觉统合训练、学校的青年学生拓展训练，红枫的反家暴活动和宣武区单亲母亲成长小组等活动，并与其他有共同愿望的志愿者们结下了深厚的友谊，和他们一起自豪和骄傲的并肩战斗在志愿者的队伍中。

值此纪念之日，我谨向红枫妇女心理咨询服务中心的创始人王行娟老师致以崇高的敬意！向领我入门的宗春山老师致以崇高的敬意！向对我和其他志愿者培训的专家学者和老师们致以崇高的敬意！ 向同我并肩战斗的志愿者们和我十年的志愿者生活致以崇高的敬意！

性倾向透视：有关性倾向的思考

美国加州大学洛杉矶分校
Linda D.Gamets
琳达.加耐兹
吴 今 翻译

摘要

性倾向的发展

直到最近，对性倾向发展感兴趣的人总要问，为什么有人成为同性恋者。今天，新观念扩展了这个问题，问是什么使得我们大家——异性恋者以及同/双性恋者——形成我们每个人特定的性倾向。

生物学原因

虽然有关同性恋大脑和双性恋基因的说法很流行，实际上，有关性倾向受生物因素影响的科学证据十分有限，并只限于对男同性恋者的研究。比如，看到异性恋和同性恋脑结构差异的研究。到目前为止，在这方面只有四个结果各异的研究（Allen & Gorski,1992;Allen,Hines,Shryne,& Gorski,1989;LeVay, 1991; Swaab,&Hofman,1990），而且研究对象只是男同性恋者。这些研究在流行刊物中广泛报道，声称“找到了同性恋大脑”。然而，在科学界，这些发现的可重复性已经受到质疑，对它们没有统一的解释（Byne,1995）。这个事实本身，足以使人在强调生物学影响时谨慎行事。

进一步说，在生物学影响方面，似乎也有明显的性别差异。目前的发现显示，男性的同性恋欲望似乎与基因以及其它生物决定因素更有关系。在众多的例子中，有一些证据显示，男性的性倾向可能与基因有关，但女性的则不然。现有的证据显示，生物学因素在女性的性倾向发展中只起了很小而且间接的作用，因此，用对男性研究的结果来概括女性是不明智的。

现在，大多数科学家同意，人类的行为总是受到生物学因素和环境或经验因素两方面的影响。换言之，没有一种单一的生物学影响——不论是一种基因还是胎儿期的激素——启动开关，把一个人从异性恋变成了同性恋。因此，无论激素和基因对人的性倾向之发展可能有怎样的作用，它们都不可避免地受到社会环境间接和强烈的影响。

童年和青少年期因素

人们通常相信，童年经历对性倾向形成有很大影响。尚无科学研究支持这个观点，心理分析理论认为家庭史导致性倾向，但证实这个理论的尝试以失败告终。而且，父母亲的性倾向显然对子女的性倾向没有什么影响：绝大多数同性恋者由异性恋父母抚养长大，而绝大多数由同性恋者抚养的孩子长大后成为异性恋者（Bailey&Dawood,1998;Patteeson,1997）。对 21 项这方面研究的回顾表明，同性恋者的孩子中较多人表示考虑过建立同性恋爱关系，但在统计意义上，他们并不比其他同龄人更可能把自己看成是同/双性恋者。

和生物学因素相比，童年经历对男性比对女性的影响强烈而持久（Baumeister,2000;Veniegas & Conley,2000）。例如，成年性倾向与根据回忆报告的童年跨性行为的相关性，在男性中明显高于在女性中。而且，现有的科学研究没有发现任何事件或活动，可以预测我们文化中的女孩开始成为同/双性恋者。

性倾向发展的多重原因和多重途径

虽然有些人可能希望找出一个简单的“同性恋基因”，或某一个使一个人成为异性恋者而另一个成为同/双性恋者的环境因素，现实远比这要复杂的多。最近的研究表明，性倾向有很多方面，受到很多因素的影响（Peplau&Gamets,2000）。没有任何一个单一的因素可以预测一个人在向异性恋，同性恋，双性恋，或其他什么方向发展。比如，有些像假小子的女孩偏好所谓的阳刚活动，喜欢运动，长大后她们有些成为同性恋者，但也有很多成为异性恋者（Peplau et al,1999），有些女性化的男孩长大

后成为双性恋者或异性恋者——他们中很多人成年后还是很女性化。

而且，相似的结果，可能由多种不同的途径发展而来。就像人们通过不同的道路，由于不同的个人原因成为心理学家一样，人们同样可能通过各种不同的过程而形成各种不同的性倾向。另外，男性和女性可能因为不同的原因趋向类似的性倾向。知道某人如何称呼自己的性身份，并不一定让我们了解这个人生活经历的模式，或他（她）目前情欲行为、想法和感觉的特点。

新模式认为性身份的发展是多元和复杂的。这方面的发展可以是非线性的，而不是单一的、按部就班的序列（Rust,1996a）。研究结果对发展阶段模式提出质疑，这个模式假设一个有特定顺序的线性过程，通过某些步骤逐渐建立稳定的同性恋身份认同。相反，研究发现，很多人的发展过程不符合那个模式列出的步骤。比如，Diamond（1998，2000）在两年多的时间里研究了性少数青少年的性吸引，性行为，以及身份认同。将近 40% 的研究对象报告了性吸引方面的变化，而他们认为这些变化不是认识方面的变化造成的。而且，50%的女青年在放弃异性恋身份认同后不止一次改变自己的性身份标签。新模式认识到每个人建立性身份认同过程的高度个人化。

性歧视

我们只有在社会上普遍存在着对性少数人群的歧视这样的背景下来理解同/双性恋者的个人发展经历。根据 Herek(2000)的定义，性歧视是“由于某人的性倾向而对他（她）的负面态度，……它可以用来说明异性恋者对下列对象的负面的态度：（1）同性恋性行为；（2）有同性恋或双性恋倾向的人；（3）同/双性恋者社群。”另一个有关的概念是异性恋主义，指的是认为异性恋是唯一可接受的性倾向。任何非异性恋形式的行为，身份，恋爱关系，或社群都受到否定，诋毁，和诬蔑（Herek,1990）。在个人和制度两个层面上，异性恋主义都被用来使偏见与歧视合理化。比如，常见的问题之一是，许多同/双性恋者，当他们的配偶病危时，有些医院只有在另一位配偶假装成兄弟姐妹时才允许他们探望病人。医院有关探视的规定中往往不将同性恋配偶视为“直系亲属”。

双性恋者往往面对来自异性恋和同性恋者两方面的负面态度，这种歧视成为单性主义（Eliason,1997;Istvan,1983;Ochs,1996）。这方面的例子包括认为双性恋不存在，双性恋者滥交，给双性恋者压力，让他们在异性恋和同性恋倾向之间做出选择（Spalding & Peplau,1997）。一方面，他们可能被认为是在避免同性恋会受到的污名；另一方面，他们可能被看成不如异性恋者可以信任。

有关性别和性倾向的新观点

不断积累的关于性别和性欲的研究结果显示，男女同性恋者之间可能存在很大差异（Gamets & Peplau,2000）。研究结果明显显示，有关性的想法，行为和吸引的模式，与性别而不是性倾向联系紧密（例如，男女同性恋者带入他们恋爱关系中的期望，价值观和所关心的重点，和与他们同性别的异性恋者的一样（Garnets&Kimmel,1991;Klikengerg & Rose,1994）。现在认为，这些男性中的相似性和女性中的相似性的基础，是生物学因素、性别社会化和社会地位相结合的综合结果。

撇开性倾向不谈，男性和女性的性欲之间存在性别差异。女性往往注重恋爱关系、以伴侣为中心，而男性注重快感，以身体为中心问异性恋青年：“什么是性欲？”下面的答案很说明问题。

男子：“性欲是要某人……以身体的方式。没有其他约束。只是为了放开的性交。”女子：“性欲是渴望感情上的亲密，并对另一个人表达爱。”

从同性恋样本中得到的结果如出一辙。在 Sear（1989）的研究中一位同性恋者将同性恋者定义为“一个与另一个同性别的人有亲密恋爱的人”。而一位男同性恋者在这项研究中把同性恋者定义为“和一个同性别的人性交的人”当然，没有人一天到晚总是符合他们的性别模式。

有几个研究样本特别显示了这一点。在一项比较青年中的同性恋和异性恋者的研究中，发现，在“交配心理”方面男女在很多方面有差异，比如对不伴随承诺的性行为感兴趣的程度，随意性交的频度，以及性伴的青春、外表和社会地位等因素的重要性，等等。相反，同性恋女性

和异性恋女性在绝大多数方面几乎没有差异，男子亦同。

在另一项对异性恋和同性恋单身或同居男子的研究中，Guido(1980)发现，两组男子在自慰和性幻想方面差异很小。研究对象报告的最常见的自慰幻想是“不认识的人，或不了解的情景”，以及“过去的性经验”。研究发现，性幻想越多，性行为越频繁。相反，女同性恋者和女异性恋者的幻想中通常有一位熟悉的伴侣，有柔情和承诺，并且她们描述性交发生的场所。

无论在异性恋者和同性恋者中，都是男子报告的性伴人数明显高于女子的。例如，Paroski(1987)发现，高达 95%的男同性恋者通过性行为了解同性恋，相对于只有 16%的女性如此。与此相似，有 81%的男子和 31%的女子去过通常认为是同性恋聚集的场所（这些场所中有很多，如公共厕所，被男性作为性活动场所来使用）。

简而言之，现有资料表明，性别比性倾向更能影响男性和女性的性意识和性行为。

最近的研究还对性别在选择伴侣方面得决定性提出质疑。具体地说，有关男女双性恋者得资料，对性别是选择性伴的主要标准这个观点提出挑战。研究结果表明，双性恋者在性和感情吸引方面，比异性恋和同性恋者较少受到性别因素的限制。他们似乎更在意对方的性格，而不是性别。一位女性如是说：“我已经试过用同性恋，异性恋以及双性恋这些标签，但感觉没有一个适合于我。我想的是我会爱哪个人，不是哪个性别（Rosenbaum&Sanford,1998,p.236）。这里的重点是，对很多人来说，双性恋不是对男女吸引的结合，而是不论性别的对具体的人的吸引。

换句话说，对伴侣吸引的基础，既不是生理上的性别也不是社会意义上的性别角色。例如，一位生活在与另一位女性的稳定关系中的女双性恋者这样解释：“我的性倾向指向有创造性并会做饭的有色人种”（Som,1991,p.142）。除了把性别作为选择对象的标准，还有很多其它因素，将一个人和性有关的生活内容与另一个人的区分开来。

最近的研究还揭示了狭隘和刻板的性别两极化定义内在的弊端。身为“男人”或“女人”，到底是什么意思？有人将他们的性别过分简单地分为男性与女性、刚阳与阴柔两类（Gainor，2000；Rothblum，2000）。跨性在今天是一个含义很广的术语，有以描述在不同程度上生理性别不同于性别认同以及有性别特征的行为的人。正如一个女性解释得那样：“我们中有些人，虽被作为女孩抚养，却喜欢选择穿男装。我们可能把头发剪得很短。……我们可能束胸或服用雄性激素。我们中有些人在外面以女性出现，私下里做男性，或者反过来”（Sanford,1998,p.181）。需要强调的是，跨性与性倾向之间没有内在的联系。跨性者可以是同性恋，异性恋，或主要对其他跨性者感兴趣。今天，跨性者兴起一个运动，倡导将他们的跨性经验定义为非典型性别角色的一种形式，而不是一种心理病态。

为了寻找思考性别角色的更好的框架，很有必要了解其他文化是如何将性别的多元化与他们的传统相结合的。比如，美洲印第安人关于性和性别角色的观念，和欧洲裔美国人的观念很不一样。Tafoya（1997）报告，在目前还在美国使用的 250 种印第安语言中，有 168 种词汇描述非男又非女者。这些跨性别者被认为受到神灵保佑，拥有男性和女性两种灵魂，称为双魂者。在这些印第安部落中，这个角色是精神和社会意义上的身份，而不是性心理身份。Tafoya（1997）认为，比较这些观点的一个有用的方法是：“把欧洲的性和性别角色概念看成是相对的两极，或是同一根棍子的两极。非男即女，非同即异。美国印第安人的概念通常是圆圈性的线。如果把男/女、同性恋/异性恋者条线，弯曲成一个圈，上面有无穷多个点。这样，理论上，对每一个人来说，有无数个可能的性别角色和性身份的点，这些点还可以随时间和位置变化”（pp.7-8）。美洲印第安人关于“双魂”人的概念，是一个极好的例子，说明其他文化就性别角色的多元化提供了比西方的两极化更有用的模式。

性倾向与人类多元化其他方面的共性，差异

性少数人群社群颇具多元性。同/双兴恋者中有老有幼，有贫有富，有些肢体健全，有些身有残疾。他们居住在城市和乡村，来自各个种族和民族。本文讨论性少数人群和其他少数人群之间关系的三个方面：第一，性少数人群与其他少数人群的相似性；第二，二者之间的差异，或性

少数人群所面临的特有挑战；第三，性少数人群身份与种族/民族身份之间的相互影响。

共性

作为被污名化的一个少数人群，同/双性恋者与其他少数人群有一些共同之处。下列五个重要的问题不仅影响同/双性恋者，而且影响其他社会群体，包括少数族裔，不同阶层人士，妇女，和残疾人。

僵化模式

来自所有这些社会群体的人都面临对他们群体的僵化印象。比如，就像有的僵化模式将少数族裔述成性欲旺盛的“繁殖器”一样，也有僵化模式说同性恋者非常强调性交。在世人眼里，同性恋者首先最关心的是性交，而不是爱和承诺。这种僵化模式对男同性恋者尤其负面，认为他们在不断滥交，随时准备侵犯儿童和异性恋男子（Tinny，1986）。

歧视

第二个相似的方面是歧视，以及由此造成的在机会以及资源占有方面的不平等。和少数族裔一样，同/双性恋在就业和住房等问题上面临歧视。过去法律禁止种族间通婚，今天男女同性恋也还是不许与“性别不对”的人结婚。同样，对性少数人群的歧视可能使他们丢掉工作，失去对孩子的监护权，被赶出家门，以及被亲友和同事所疏远（D’Augelli & Garnets，1995）。联邦民权法不适用于性倾向，因而性少数人群不在有关歧视的受保护人群之列。

恶意和暴力

所有这些群体的成员都很容易遭受到含有恶意和暴力性的对待，轻到日常的贬抑笑话，重到极端的人身暴力和仇恨罪。近年来，对基于种族/民族、移民身份、性别以及性倾向的仇恨罪的报道在明显上升，这种充满仇恨的行为，或多或少地反映了社会上容忍甚至鼓励群体对抗的态度。

身份认同的发展

为了建立积极得身份认同，处于任何一个上述社会群体的个人，需要审视，正视，然后摈弃那些由社会强加给他们的负面的身份，将其转化为正面的和可接受的身份。因此，同/双性恋者，像其他少数族裔人群一样，需要找到应对付自己与主流社会差异、回应明显和微妙的压制的方法（Garnets & Kimmel，1991）。

群体团结

像其他少数人群一样，性少数人群有内在的团结，这种团结是基于共同的经历和对消除偏见与歧视而奋斗的承诺。作为这些群体的成员，他们共同努力建立支持网络和社区，以推动群体认同。比如，美国黑人领袖倡导“黑人的自豪”与“黑色是美丽的”，而同/双性恋者提出“同性恋，双性恋，和跨性者的自豪”与“同性恋是好的”，每年举办全国“同/双性恋/跨性者自豪日”和“全国出柜日”活动，这二者之间有很多相似性。

差异

尽管性倾向与人类多元化的其他方面有很多可比性，同/双性恋者也面对很多独特的挑战。首先，同/双性恋者不断面临是暴露还是掩饰自己身份的问题。其次，性倾向是一种“实现的身份”，不是在出生时就得到认可，而是通过一个漫长的过程在少年或成年时才被认识到的。这和其他少数人群身份形成鲜明对比，那些身份都是“赋予的身份”，从出生时就已认定。

再者，同/双性恋者的家人大多是异性恋者。因此，一般说来，在生活中，他们不能为同/双性恋者正常的过渡和发展阶段提供有效的榜样。而且，当同/双性恋者向家人公开身份时，往往引起家庭关系的破裂。

最后，与其他少数群体相比，分隔异性恋和同/双性恋的界线实际上并不那么绝对。比如，异性恋者不能毫不含糊地一口咬定，他们永远都不可能与自己同性别的人产生性方面的欲望（Rust，1996a）。在本文中讨论的研究结果显示，没有人每时每刻都是百分之百的异性恋者。异性恋者有可能——或害怕自己有可能——在一生的某个时候尝试同性恋幻想和同性恋行为。这种关于一个人性欲、情感和行为的独特性的复杂现实，激化了性少数人群的恐惧和歧视。描述性少数人群的这些特点，提醒我们注意，所有的少数人群都面临自己独特的挑战。

（本文摘选自人本主义学派、留美博士**吴今**在红枫中心关于同性恋的讲座）

天堂之路在何方
——四川大地震后自杀案例启示录

（美国） 邓明昱 博士、教授
国际华人医学家心理学家联合会理事长
四川“512”灾后心理援助指导小组组长
国际心身医学院院士、美国心身学会执委

一、不敢联想的预感和事实

11 月 7 日，我带着沉重的心情，又一次从四川地震灾区回到纽约。我们的团队——国际华人医学家心理学家联合会（IACMSP），在 5 月下旬组织了四川“512”大地震后心理援助海外专家志愿团。从 6 月 12 日到 10 月 15 日，安排了四个专家组共 25 人，先后在灾区进行心理援助工作。我们的团员，来自美国、加拿大、法国、澳大利亚、马来西亚、台湾和香港。他们有的工作数天，有的工作数周，最长的工作了两个多月。我也在 6 月 24 日和 10 月 7 日，两次率团到灾区。但是，灾区心理援助的种种困惑，使我的心情越来越沉重。

今天（11 月 18 日），我又得知北川县擂鼓镇男子杨俊杀妻后自杀的消息，心情更加沉重。擂鼓镇离北川县城仅 5 里路。地震后，我曾三次去过那里，对学生、教师、城镇居民、农民进行过心理访谈。我们的团队，也对那儿的灾民进行过物质援助和心理援助。那儿的一切信息，都牵动着我的心灵。

7 月 29 日到 8 月 25 日，我在中国 10 多个城市巡回讲授“创伤后应激障碍（PTSD）的识别与处理”，南至广州，北至黑龙江省的鹤岗。在讲演中，我反复强调要防止 PTSD 的最严重的两种现象：自杀和伤人。不幸的是，我预感的现象出现了：10 月 3 日，北川县农办主任董玉飞自杀身亡；10 月 18 日，都江堰受灾伤员罗桂琼在成都市第二人民医院自杀身亡；11 月 15 日晚，北川县擂鼓镇男子杨俊杀妻后自杀，夫妻二人相拥离世。

这样的灾难事件还会持续下去吗？还会！答案是肯定的。作为一位心身医学和临床心理学专家，我的心情越来越沉重，甚至不敢联想……由心理障碍引起的自杀风险已逼近灾区！

在四川地震纪念馆那壁巨大的墙上，密密麻麻的死难者照片顶着“离开天府，飞入天堂”的彩字。是祝福，还是安慰？真有天堂吗？天堂在哪里？

二、接踵而来的自杀案例，还会有吗？

10 月 3 日，汶川大地震之后的第 145 天，9·24 特大洪涝地质灾害后的第 10 天，40 岁的北川县农工办主任、北川县救灾办主任董玉飞在绵阳市安县安昌镇临时的办公地点自缢身亡。董玉飞遗书里写下“工作、生活压力实在太大”。

据北川县委宣传部的《关于原县委农办主任董玉飞事件的情况说明》，儿子遇难对董玉飞的打击非常大，“据平时与他经常在一起的同事讲，地震之后，他经常谈及儿子，总觉得对不起儿子，不愿承认儿子遇难这个事实，常常泪流满面，失声痛哭”，“地震后长时间处于痛失爱子、痛失亲人的阴影，不能自拔”，“据董玉飞家属讲，董玉飞生前患抑郁症”。

10 月 18 日早上 6 时 30 分，59 岁的都江堰地震灾区受灾群众罗桂琼翻出成都某医院外科大楼 12 楼病房身亡。该医院外科大楼 12 楼康复科住的均是地震中的伤者。罗桂琼的腰椎和左腿在地震中骨折，因而住院治疗。跳楼前两三个小时，她曾经尝试自缢，但被病友、家属和医护人员解救。据室友说：“几天前她说了这样一句话：我还不如把这个位置腾出来，让其他人来。”

11 月 15 日晚，北川县擂鼓镇男子杨俊杀妻后自杀。当天晚上 11 时许，正在北川中学读初一的大儿子波娃推开父母房间的门，发现父母“相拥而眠”，他走上前去才发现：母亲朱菊华脸上有三处刀痕，鲜血顺着面颊流下打湿了枕头；父亲杨俊左手腕有一道伤口，脚上还缠着几圈电线。警方通过现场勘察初步认为：朱菊华脖子上有掐痕，是窒息而亡；杨俊手腕伤很浅，从现场看，是触电自杀。

亲属、邻居、村干部都认为，是杨俊的心理障碍毁掉了这个美满家庭。“地震过后他整个人都变完了!”杨俊的父亲杨德富说，“地震后，他变得更加沉默、更加焦躁，动不动就大声吼叫，甚至是摔东西。”

我们的心理援助专家志愿团，在灾区的心理访谈中发现，抑郁、焦虑、恐惧、失眠、深陷痛苦，已是游荡在灾区的一个个幽灵，悄悄影响和改变着灾民的生活，也有不少灾民流露出轻生的念头。据青川竹园镇中心卫生院人士介绍，该院曾接治过一位自杀灾民，所幸抢救及时。

三、谁是杀手？— PTSD!

地震是一个灾难性的创伤性事件。在创伤性事件导致的各种心理障碍中，创伤后应激障碍（PTSD）是最严重、致残性较高、目前没有很好治疗办法的精神障碍。它是一种延迟性、持续性的心身反应，而且自杀的危险性很高。毫不夸张地说，**PTSD 对人的危害程度不亚于癌症和艾滋病。**

PTSD 的主要表现有：

1、反复发生闯入性的创伤性体验重现（病理性重现）、梦境，或因面临与刺激相似或有关的境遇，而感到痛苦和不由自主地反复回想。

2、对创伤伴有的刺激作持久的回避，对一般事物的反应显得麻木。有脱离他人或觉得他人很陌生的感受，对未来缺乏信心。

3、持续的警觉性增高，表现为睡眠障碍、易激惹或易发怒、难以集中注意、警觉性过高、有过分的惊吓反应。

4、在上述三个主要表现的基础上，还有一些严重的情绪障碍。如抑郁、焦虑、痛苦、恐惧、失眠等。

在董玉飞、罗桂琼、杨俊生前的一些表现中，我们不难看到 PTSD 的种种影子。

PTSD 涉及的是多种重大问题和社会功能不良，能影响人在生理、心理、意志力、社会、职业、学业、人际交往等诸多领域的正常功能。也就是说，PTSD 会给个人、家庭、社会带来沉重的心理、生理和经济等方面的负担。

PTSD 分为急性（病期在 3 月之内）、慢性（病期在 3 月以上）和延迟性（症状在创伤之后至少 6 月才发生）。慢性和延迟性更难治疗。

PTSD 患者对个人和社会最严重的影响是自杀、伤人和自伤。并且，共病抑郁的患者自杀危险性亦增加。董玉飞、罗桂琼、杨俊生前都有共病抑郁的表现。所以，他们三人都是 PTSD 患者。导致他们自杀的根本原因，就是 PTSD 共病抑郁！

四、为什么 PTSD 患者容易自杀？

PTSD 患者的自杀危险性远远高于普通人群，高达 19%（全球人群自杀率平均为 10／10 万），是普通人群的 1900 倍。

这是因为 PTSD 患者不但具有自身的独特的病理特征，还常常伴有不同程度的焦虑、抑郁情绪，某些患者其严重程度甚至达到合并诊断严重的情绪障碍：包括抑郁症、焦虑症等。此外，由于 PTSD 患者警觉水平的提高，使得患者对自身躯体健康状况的关注加强，并伴发严重的睡眠障碍。

同时，PTSD 患者长期的精神紧张和失眠也会加重机体的生理负荷，增加了诸如高血压，冠心病，消化性溃疡，肿瘤和其他心身疾病的发病风险。这些躯体因素与心理因素相互作用的结果，往往会进一步降低 PTSD 患者对心理创伤和社会生活压力的应对能力，加深他们的主观绝望感，从而提高了他们的自杀风险。

PTSD 患者的自杀危险性需要长期关注。以 1999 年台湾 921 大地震为例，据一项台湾的研究所得，重灾区南投市的自杀率，女性在 1999 年大幅上升；男性自杀率的增长则有滞后的现象，到 2000 年及 2001 年大幅上升。

五、正常和异常的心理反应：对 PTSD 的正确

人们在遭受地震，亲历了伤痛，失去了亲人朋友，或者目睹了他人的伤亡之后，在身体和心理上都会有一系列的反应。 这些反应包括恐慌，忧虑，情绪低落，失眠，频繁做恶梦。有的人会烦躁易怒。他们也会心神恍惚，难以集中注意力。人们还往往会不由自主地产生对灾难情形的鲜明的回忆，这种回忆导致生理和心理上的应急反应（例如出汗，心跳加速，极度恐慌）。

同时，一些幸存者也会出现 PTSD 的症状（不是 PTSD 患者）。他们会尽量的避免接触和提及他们所经历的灾难。他们会避免故地重游。他们的情绪通常会持续低落，并会对原来感兴趣的事务丧失兴趣。他们也可能把自己孤立起来，避免和他人交往。 他们或许会表现的神情呆滞，对人对事反应迟钝。

以上的反应，都是人类正常的应激机能，很多人的反应在一个月内都会缓解。虽然一些症状将会持续一段时间，但是没有严重到影响正常工作和生活的地步。一般而言，有多数的人能随时间推移和自身复原力的作用，恢复内心平衡，但部分的幸存者可能会在之后的很长一段时间，仍然处于慢性心理创伤状态，甚至因极度的抑郁和悲伤，对未来失去信心，产生自杀念头。

所以，只有当足够多的症状在灾难以后持续出现一个月以上，并且这些症状的严重程度已影响到了正常的生活，患者才可以被诊断为“创伤后应激心理障碍”。请注意，有的人，特别是救援人员的症状可能会出现延缓。也就是说，他们可能会在灾难发生六个月或更长的时间之后才出现反应。他们也需要及时治疗和帮助。

六、一组让人触目惊心的数字：心理问题？PTSD？自杀？

国务院新闻办公室 5 月 24 日，根据国务院抗震救灾总指挥部授权发布：四川汶川地震累计受灾人数 4555 万人

根据国际一般统计数据，大灾害后有 30% 的人可能会在之后 5—10 年乃至更长时间内处于慢性心理创伤状态（PTSD 状态）。512 大地震后出现长期心理问题可能达 1518 万人。

根据国际一般统计数据，大灾害后有 10%的人可能患 PTSD。根据我们在灾区的初步调查，患病率可能低于国际一般的比例，大约为 5%。即：512 大地震后的 PTSD 患者可能达 228 万人。

根据国际一般统计数据，PTSD 患者的自杀危险性高达 19%。根据我们在灾区的初步调查，自杀的危险性可能低于国际一般的比例，大约为 13%。即：512 大地震后的 PTSD 患者可能有 28 万人有自杀的危险性。

对这些人群的心理干预，应是一个持续、长期的过程，需要长远的灾后心理干预规划及实施。

七、应该重点关注的高危人群

灾后心理援助，要面向可能处于慢性心理创伤状态的 1518 万人。其中，可能患 PTSD 的 228 万人，特别是有自杀危险性的 27 万人，是心理干预的重点。那么，哪些人群是可能患 PTSD 的高危人群呢？

第一种，在地震中失去亲人、或者亲属死伤惨重的人群。尤其是那些痛失孩子的中青年父母。巨大的伤痛让他们难以恢复，极易厌世。

第二种，在地震中致残的人群，他们从健全人到残疾人，必定会存在着一系列的生活问题和心理问题。他们的心理失落感很重。

第三种，本身就存在心理疾患的人群。 他们的心理健康状态本来就不好，创伤性事件可以加重他们的病情。

第四种，抗震救灾的英雄人群。在面临四川 512 大地震时，涌现了不少的抗震救灾的英雄，包括中国军人、消防战士、医护人员、国家公务员等。然而，他们也是人，他们也有软弱。如果把他们的牺牲奉献被视为理所当然，而胆怯和不满视为是不道德，就失去了对人性的关怀与尊重。

如果一些人有以上双重的身份，就更可能是高危人群。董玉飞，就是具有第一、第四种身份的人。

八、防治 PTSD，心理干预并不是万能良药

在防治 PTSD，预防自杀方面，有很多心理干预的方法。如：心理减压训练、松弛训练、焦虑控制训练、眼动减敏及重整法、暴露疗法、催眠治疗和认知治疗等。心理干预由精神卫生医师与临床心理治疗专家共同进行。

然而，心理干预并不是防治 PTSD 的万能良药。尤其是一个人存在着严重的病理情绪反应，特别是抑郁和/或焦虑状态时，任何单纯的心理干预的方法都是无效的。因为患者无法接受心理干预。

所以，PTSD 的防治方案包括心理治疗和药物治疗。病情不是很严重的 PTSD 患者，可以单独使用心理治疗的方法；病情比较重或者伴有其他精神障碍的患者，一开始就应该使用心理治疗合并药物治疗。

药物治疗，主要有两个方面：

1、稳定情绪。可选用抗抑郁药与抗焦虑药，如 SSRIs （如帕罗西汀、舍曲林等）、 NaSSA（米氮平）、 TCAs（如阿米替林、丙米嗪等）。

2、镇静、改善睡眠，可选用苯二氮卓类（BZDs ，如阿普唑仑、米达唑仑、氯硝西泮等）。

有自杀危险性的 PTSD 患者，基本上都有明显的抑郁反应。所以，对他们首先进行抗抑郁治疗，是防治自杀的有效措施。

九、天堂就在脚下—PTSD 易患人群的自我心理保健

四千五百万灾区人民怎么办？我们的天堂在哪里？

地震重灾区青川县枣树村的灾民，面对天灾，他们原创的两条标语“吼”出了精气神。“出自己的力，流自己的汗，自己的事情自己干”、“有手有脚有条命，天大的困难能战胜”。

在面对 PTSD 的防治中，我们也需要：“自己的事情自己干”、“天大的困难能战胜”的精神。

天堂在哪里？天堂就在我们自己脚下！

在大灾面前，我们都是幸存者。我本人也是重庆籍人。在这里，将一些 PTSD 的自我心理保健知识，送给灾区的父老乡亲们。

1、了解 PTSD 的知识，请了解你不是孤立无援的、脆弱的，或者失常的人；你的反应是人类对于灾难的正常应激机能。

2、要和亲人、朋友、医生、心理师、社工人员讲述你的感受和症状，不要把痛苦藏在心里。

3、与其他有 PTSD 状态的乡友同事、或 PTSD 患友建立联系，彼此支持。

4、能够意识到自己出现紧张、抑郁、焦虑的症状了。

5、你可以用洗澡、听音乐、深呼吸、沉思、瑜伽、祈祷或锻炼的方式来放松自己。

6、你也可以更投入地工作，或参与社区活动，转移注意力。

7、不能靠喝酒、吸毒、吸烟等方式来逃避创伤。

8、要有健康的饮食、饮水习惯，要保证足够睡眠。

9、PTSD 或抑郁的患者可能会出现自杀的念头。当你一旦有这种念头时，要及时告诉你信任的家人，朋友，或医生。

10、当上述的方法不再有效控制你的症状时，你应该立即向专业人员寻求帮助。

心理经典说法

（一）心理防御机制种种

你排长队上厕所，好容易终于轮到你，你刚要动作，一个年轻姑娘矫健地一闪，捷足先登了。你站在原地，无动于衷--这是“压抑”；

姑娘出来了，你刚要动作，一个小女孩像离弦的箭一样抢先钻进蹲位，你在外面心平气和地继续等待，心里还是什么感觉也没有--这是“隔离”；

小女孩出来了，你刚要动作，一位老太太夺门而入，你想：“年轻人让老人，应该、应该。”--这是“合理化”；

老人出来了，你刚要动作，一个孕妇高喊着“对不起让让我”一头扎了进去，你咬咬牙对自己暗暗地说：“要是换了别人，早上去把她们臭骂一顿了--可是，我可不是这样没有涵养的人。”这是“否认”；

孕妇出来了，你刚要动作，一个外国女人打着手势正要往里挤，你突然冲上去，怒不可遏地劈手两耳光，并纵身骑到她身上一边暴打一边咆哮着“你还得寸进尺了？！老娘对你们这种卑劣行径早已经忍无可忍了!”--这是“移情”；

警察接到群众举报说你殴打外宾，于是前来干预：他们救走了外国女人，并把你带上了警车，你想：“他们只是碍于中外邦交的‘面子’而走走过场、骗骗老外而已。其实，他们心里是站在我这边的。”--这是“投射”；

你被带进了派出所，出乎你预
料的是，警察居然要对你来真格的！于是，你对问题拒不回答，
一屁股躺在地上开始又哭又闹撒泼打滚--这是“退行”；

你被老公从派出所交罚金领了回来，从此闭门思过，于一年后出版一本五万言畅销书《上厕所引发的人生思考》--这是“升华”。

（二）社会心理学效应种种

你一夜成名，成了全国人民心中的偶像。有一天，你出门的时候忘记取下了浴帽，于是第二天，大半个城市已经开始风靡戴着浴帽逛大街--这是“名人效应”；

有极少数市民本来觉得戴着浴帽逛大街实在是庸俗不雅，但一看绝大多数人都以此为美，于是也放心地跟着追起潮流来--这是“从众效应”；

你得知这一潮流原来是因你而起的真相以后，你惊喜地发现自己原来是一个沉睡了二十多年的“时尚界天才”，你决定从此投笔从“艺”，结果不出两年，你果然越发找到感觉，乃至终于踏出国门、走向世界，成为了 21 世纪最享有盛誉的时尚设计大师--这是“皮格马利翁效应”，又称“期待效应”；

这时，全球各大公司开始找到你，纷纷请求你为他们做形象设计，你忙到每天在马桶上都要工作，严重供不应求，财源滚滚连防洪大堤都抵挡不住--这是“马太效应”；

于是，一时间中外媒体如蚊子一般紧紧盯着你不放，一周内你就被描写成为一个“面若天仙、魔鬼身材、身怀绝技、文武双全、功德盖世，且从不拉屎放屁的完美女性代表”--这是“光环效应”；

就在这人生中鼎盛的时刻，一个英俊少年在偶然与你擦肩而过的刹那震撼了你的眼球，你对他一见钟情、五体投地、神魂颠倒、不可自拔，你坚信他才是你心目中一直期待着的白马王子--这是“首因效应”；

经过进一步了解，你越发确认这个白马王子果然是地球上罕有的旷世奇才，不但可以破译美国中央情报局密码、发明反原子弹化学物质、找到 DNA 遗传变异的基因秘密，而且还精通 23 国 468 个地区的方言土语，可令人悲愤的是，人们仍然坚定不移地认为傍富婆的小白脸就一定是自家没本事全靠吃软饭找活路的--这是“刻板效应”；

没想到，温柔乡还没贪恋几天，你的原配就发现了，骂街上吊、寻死觅活，狗仔队

也居然见利忘义、反目为仇、唾沫横飞、口诛笔伐，一时间好一个世态炎凉--世界竟然如此残酷而善变，偌大的地球眼下楞是没有俺们苦命鸳鸯的半寸容身之地！于是，你二人更加相濡以沫、同仇敌忾，最后索性卷起万贯家产携手亡命天涯--这叫“罗米欧与朱丽叶效应”。

（三）不合理认知模式种种

几个月的欧洲非洲南美洲之游，你们在天堂中流连徜徉不亦乐乎，直到某一天清晨梦醒时分，你蓦地发现，不但你的银行储蓄已经所剩无几，而且你的白马王子也开始和你顶撞。你冲他气壮山河地狮吼到：“我为你付出了那么大的代价，你必须爱我、必须照顾我的情绪、必须……”--这是不合理认知模式之“绝对化要求”；

他终于受不了你日益膨胀的脾气了，于是有一天留下一封告别信人间蒸发，把你、一张严重透支的信用卡和一大叠催款的帐单留在身后。你咬牙切齿地骂到：“这个杀千刀的，从一开始就是在骗我，从来没有爱过我、从来没有给过我一点真心！而我呢，和他在一起，全是痛苦，没有幸福！……”--这是不合理认知模式之“以偏概全”；

你感到自己已经走到了世界的末日--现在你失去了情人，老公也不会要你了，原来点头哈腰满脸堆笑的宾馆服务员把你横眉冷对地轰了出门，自己家再也回不去了，而且你还不得不将手上价值连城的钻石戒指变卖掉来偿还信用卡上的赤字……然后，你就已经一无所有了，你将无家可归、被人唾弃、流落街头，然后在贫病交加中孤独而凄凉地抽搐着死去……--这是不合理认知模式之“灾难化”。

（四）心理治疗和自我成长

你越想心里越发毛，最后，你想来想去实在是走头无路，于是决定用自杀来规避风险一了百了：你洗了澡、化了妆、穿上夏奈尔、喷上 miracle，然后吃了十二瓶安眠药躺在席梦思床垫上坚贞不屈地等死--这是“见诸行动”；

没想到，卖给你安眠药的那家药店出售的是断子绝孙不得好死的假药，于是你上吐下泻头晕脑胀死去活来地白白折腾了整整一周，还没死成。经过这次生死的洗礼，你忽然意识到，连死都经过，你还怕什么？！于是你决定自救。你去了心理医生那里嬉笑怒骂，时而高亢激愤，时而幽怨凄哀，时而可怜巴巴，时而凶神恶煞，然而无论你怎样风起云涌，心理医生的目光都始终温柔地跟随和陪伴着你--这是“积极关注”；

你哭诉说你想来想去这辈子其实只爱“他”一个人，心理医生问你说的这个“他”是你的老公还是你的相好的--这是“澄清”；

你说那些令你心碎的片段总是抑制不住地在你的脑海中来回播放--这是“创伤闪回”；

你说现在你只要一见到年轻小白脸就会出现嘴歪眼斜胃肠道痉挛加拉稀--这是“泛化”加“躯体化”；

你说你已经一无所有了，生活已经无法继续，心理医生说难道你没有时间、没有健康、没有选择的自由、没有父母、没有过去成就的经验、没有保养的娇好的身材、没有一颗昂贵的翡翠项链、没有被人熟知的名气？--这是“对质”；

你说到你为了那个没良心的抛弃了一切，心理医生说，她懂得你心中无比的震惊、愤怒、悲伤和懊悔--这是“共情”；

你一见遇到知己，不由得更加慷慨陈辞义愤填膺，不料心理医生比你还要激动，她已经紧紧地拥抱着你号啕大哭直到 45 分钟后抽筋翻白眼昏死在你的肩膀上，因为她想起来自己被骗失身的陈年旧事--这是咨询师的“反移情”；

你一看咨询师这样，心想自己不是花钱来送死让她草菅人命吗，遂赶紧找个岔踉踉跄跄逃出咨询室回到租住的小破茅屋。你决定还是尝试自我疗伤更保险些。于是，你沉下心来反观自己，经过漫长的一段时间，终于走出了心灵的阴霾--这是“修通”。

何振红推荐

献给红枫二十岁生日

感悟“用生命影响生命”
——红枫带领我成长

今年是我成为红枫志愿者的第五个年头，正值红枫热线成立 20 周年，太多的感悟和感激涌上心头，特写此文献给红枫。

2002 年的时候，我正遭遇中年危机，忽然之间仿佛失去了人生的目标，不知道自己从何而来，也不明白将向何处去。满无目的网络游荡中偶然接触了心理咨询，迷迷糊糊考下了咨询师证书，随后又陪同学到红枫应聘志愿者，结果却是阴差阳错我幸运地被红枫录取了。于是开始浏览红枫的网站，了解红枫的历史。当时印象最深的是看到了王行娟老师的文章《生命从 58 岁开始》，忽然之间就好像看到了希望，觉得在这里有我一直寻找的东西。随后的一切，就像冥冥之中有神灵的引导，我真的一步步走上了光明之路。

2004 年的春天，我第一次到红枫接线。走进红枫办公的大厅，首先看到的是“用生命影响生命”的横幅，当时心中就有一种近似圣神的感觉。

第一次听线实习，我就遇上了已经在红枫接线超过 10 年的谢华老师。她的专业、亲切、温暖，给第一次见识热线的我，留下了深深的印象和永久的榜样。从此，我对志愿者这个称谓充满了敬重。

随着实习和上线次数的增加，我结识了红枫的第一个工作人员，她是当时的热线主管——王信老师。王老师虽然没有很高的学历和专业背景，但我从她身上看到了红枫的精神，她那充满人性的关怀，让每一个志愿者有着回家的感觉。在接线过程中遇到难题的时候，她都能帮我一一化解。她是我心理咨询路上的第一位督导，在她身上我更多的领悟到了人生的智慧。

在王信老师的引领下，我又认识红枫热线主任侯志明老师，侯老师是我进入专业领域的第一位领路人，是她带领我第一次接触心理学界的前辈和精英；她带我去电视台、电台做节目，让我见识了她的专业、应变和智慧，同时领略了心理学的魅力；也是她鼓励我第一次参与成长小组，第一次独立做面询。

至今我还清楚的记得我的第一次面询经历，那是一个春天的上午，来访者是一个海归的硕士，和我年龄相仿，当时自己心里确实七上八下，一点没有信心。侯老师当时仿佛看穿了我的心思，只是在旁边轻轻的说：我相信你，一定没问题。有了侯老师的支持，第一次咨询出奇的顺利，来访者也非常满意，当时就给我打了 99 分。可以说就是这次良好的开端，面询道路几近一帆风顺。如今，我已经完成多个个案咨询，其中最长的一个历时 11 个月（共 30 多小时）；独立辅导完成了三期心灵成长小组；还第一次站上了大学的讲台；这些经历让我真正体会到咨询的喜悦和成长的快乐。我觉得每一个来访者就像是一个生病的孩子，他只是暂时失去了奔跑的能力，在此之前以及之后，他都会快乐的奔跑，他并不需要咨询师教给他走路的方法，他需要的只是心灵的陪伴，给他不断的鼓励和支持，让他知道自己是有能力的，他可以自己站起来，向前奔跑。咨询师要传递给来访者的并不是我要帮助你，而是我们在一起。咨询师不是救世主，来访者也不是乞丐，他们是平等的个体，来访者由于咨询师的陪伴重新找到生命的快乐，而咨询师通过来访者对自己的需要，让自己的生命更有价值，这也是我理解的“用生命影响生命”。

作为红枫志愿者的 5 年时间里，我自己也经历了一个咨询师自我成长的心路历程，从刚开始的热情高涨，到中期的烦躁、厌恶，甚至一度的想退出、逃避，但最终的坚持终于让我有了云开见日的感觉。在这中间，红枫无数的督导和朋友给了我巨大的心理支持，是她们的分享和支持，让我体会到了咨询的个中甘苦；她们的友谊和温暖让我重拾信心，找到了自己应该走的路，完成了自己生命的重建；她们给我的太多太多，已经无法用一句感谢来表达，我想最好的感谢是应该把这种爱，在我的咨询中传递下去，让爱在每一个来访者心中荡漾，我想这也是我督导们的希望。

在进入红枫之前，觉得自己已经很老很老，但现在我似乎又焕发了青春，人生也仿佛重新开始。今天，红枫正经历自己 20 岁的生日，即将步入生命中最旺盛的时期，我们所有的志愿者将和红枫一起，共同描绘更新更美的明天。

红枫第 12 期志愿者　钱依宁

为什么爱我，又不敢承认？

来电者声音急促，在一些固定字眼上易出现口吃现象

（以下 A 为来电者 B 为心理咨询师）

A:“你好，我最近被一个比我小的男生给招惹了，有点往那方面想了。前两天发生了矛盾现在我就一直想打电话骂他，怎么办。”

B：愿意的话说说他是怎么招惹你的。

A：他一直喜欢我，观察我，我知道他不好意思说出来，我就跟他表明了，可是他竟然有女友，我知道他喜欢我，他为什么不承认呢。

B：哦，他喜欢你，那么是怎么认识的呢？

A：我去超市买东西，和一员工吵架了，是那里的管理者，他过来调解，起初我也没在意，可是我发现他一直看我，我仔细一看，觉得他的身材还挺像周杰伦的，就不讨厌他了。以后我每次去他们那个超市买东西，发现他总是很关注我的衣服，我的情绪，要是他发现我不高兴了他还专门说一些话逗我开心。

B：哦，他的话还是为了让你开心的？比如呢。

A：有一次我在超市买东西，其实我也没不高兴，估计他太在意我了，我从他旁边走过的时候他说：‘你女朋友没我女朋友个高吧，看我家那位的身材’听他这么说我就想笑，我的个是挺高的。

B：我还有点没明白，他说他女友身材高和你有怎样的关系呢

A：他可不就是说给我听的吗，就像说的是我，让我高兴

B：哦，听上去在你看来他喜欢你，把你当女友，是吗

A：是

B：他有亲口说过他喜欢你吗，或者你是怎么知道他喜欢你的呢

A：他没说过，是我看出来的，他一直看我，有时侯我走哪儿他就跟哪儿

B：他是超市的员工，他总在超市转也没错啊，也许他就是一直走动工作呢

A：不是，他就是跟着我的，要不怎么刚好我到那儿他也就到那儿了呢

B：我对你的这次恋爱经历听明白了，还有没有其他的男友或者恋爱经历，要愿意的话可以讲给我听听

A：没有男友，但还有三次恋爱经历

B：哦，还有三次，那先来说说第三次经历

A：那次是我在饭店吃饭，等付完钱后我觉得不对，总觉得有人对饭做过什么手脚

B：会做什么样的手脚呢

A：在饭里下毒或放药什么的

B：他们要是这样做的话是为什么呢

A：不知道，反正我是感觉到的。我就去找他们负责人理论了。那个负责人是个男的，他说的话很在理，很照顾我，我对他印象不错。后来我又去那里吃过几次饭，发现那个负责人挺喜欢我的，有一次我说想亲他一下他都没反对，可是后来当我告诉他我也可喜欢他的时候他说他结婚有孩子了，以后就不见我了。

B：我大概听懂了，有点和这次的恋爱经历相似

A：对，是，我也不明白为什么每次都这样，你能告诉我他们为什么明明喜欢我可是不承认呢？

B：嗯，你的这个问题我记住了，先放一下。我现在想知道的是除了上次吃饭有人想在饭里做手脚之外，还有没有其他的人也对你不利或不友好呢。

A：有，多了，好多想害我的人

……

印象：　　偏执型精神分裂症

支持依据：1，明显的钟情妄想和被害妄想

　　2，丧失自知力

（暂时的案例没人讨论）

精神分裂症偏执型为精神分裂症最常见的临床类型。其起源、病因及治疗在精神分裂症条目中已叙述，本处从略。本型发病年龄较晚，多在中年，起病多较缓慢。其主要症状为幻觉及妄想，并伴有精神分裂症的其他基本症状。

发病初期，患者往往先有环境异样的感觉或妄想性知觉，然后出现牵连观念、被害、嫉妒、钟情、非血统等妄想。多数患者可伴有与妄想内容相应的幻觉（幻听最多），少数患者可因原发性妄想形式突然起病。患者的幻觉和妄想内容多较离奇、抽象、脱离现实，而情感行为则常受妄想幻觉的支配。如由于被害妄想的影响，患者闭门不出，表现愤怒和恐惧不安，犹如大祸临头；或进行谩骂、报复、伤人、自伤等。

有嫉妒妄想的患者对爱人进行监视、追踪。内向性症状除表现为不暴露自己的病态体验外，绝大多数患者都沉缅于幻觉或妄想之中，行为孤僻、离群，不与周围接触，对外界不关心。此型患者一般智能保存良好，人格保持亦较完整。病程虽较长，亦可无明显的衰退现象。其预后方面自发缓解者少见，病情发展较其他类型缓慢，如治疗彻底可获得较满意的缓解。

（本案例是第十五期志愿者、心理咨询师张英提供的热线电话咨询记录，并做了简单分析，欢迎就案例进行讨论和分享。）

妇女热线数据月统计表

线号： 专家线 1 电话： 64033383 日期： 2008-09 开通天数： 19

总人次	性 别			地 区					年 龄				
93	男	女	不详	北京	外地大城市	外地中小城市	农村	不详	30岁以下	31-45岁	46-59岁	60岁以上	不详
人次	30	63	0	59	8	21	5	0	35	45	12	1	0
%	32.26	67.74	0.00	63.44	8.60	22.58	5.38	0.00	37.63	48.39	12.90	1.08	0.00

问题类别	婚姻	恋爱	性问题	家庭暴力	性骚扰	医疗保健	工作	法律	社会保障	人际关系	代际关系	心理障碍	家庭教育	信息
人次	26	6	13	2	3	4	0	7	0	2	2	23	3	2
%	27.96	6.45	13.98	2.15	3.23	4.30	0.00	7.53	0.00	2.15	2.15	24.73	3.23	2.15

妇女热线数据月统计表

线号： 403线 2 电话： 64033383 日期： 2008-09 开通天数： 19

总人次	性 别			地 区					年 龄				
199	男	女	不详	北京	外地大城市	外地中小城市	农村	不详	30岁以下	31-45岁	46-59岁	60岁以上	不详
人次	45	154	0	130	23	44	2	0	68	107	19	5	0
%	22.61	77.39	0.00	65.33	11.56	22.11	1.01	0.00	34.17	53.77	9.55	2.51	0.00

问题类别	婚姻	恋爱	性问题	家庭暴力	性骚扰	医疗保健	工作	法律	社会保障	人际关系	代际关系	心理障碍	家庭教育	信息
人次	46	32	21	3	0	10	6	1	0	18	7	44	9	2
%	23.12	16.08	10.55	1.51	0.00	5.03	3.02	0.50	0.00	9.05	3.52	22.11	4.52	1.01

妇女热线数据月统计表

线号： 407线 3 电话： 64073800 日期： 2008-09 开通天数： 19

总人次	性 别			地 区					年 龄				
126	男	女	不详	北京	外地大城市	外地中小城市	农村	不详	30岁以下	31-45岁	46-59岁	60岁以上	不详
人次	24	102	0	84	22	18	2	0	38	68	17	3	0
%	19.05	80.95	0.00	66.67	17.46	14.29	1.59	0.00	30.16	53.97	13.49	2.38	0.00

问题类别	婚姻	恋爱	性问题	家庭暴力	性骚扰	医疗保健	工作	法律	社会保障	人际关系	代际关系	心理障碍	家庭教育	信息
人次	46	23	8	1	1	4	2	0	1	10	3	20	3	4
%	36.51	18.25	6.35	0.79	0.79	3.17	1.59	0.00	0.79	7.94	2.38	15.87	2.38	3.17

妇女热线数据月统计表

线号： 老年线 4 电话： 64073800 日期： 2008-09 开通天数： 19

总人次	性 别			地 区					年 龄				
144	男	女	不详	北京	外地大城市	外地中小城市	农村	不详	30岁以下	31-45岁	46-59岁	60岁以上	不详
人次	39	105	0	93	31	16	4	0	50	76	17	1	0
%	27.08	72.92	0.00	64.58	21.53	11.11	2.78	0.00	34.72	52.78	11.81	0.69	0.00

问题类别	婚姻	恋爱	性问题	家庭暴力	性骚扰	医疗保健	工作	法律	社会保障	人际关系	代际关系	心理障碍	家庭教育	信息
人次	35	15	9	3	2	6	5	1	0	19	5	33	4	7
%	24.31	10.42	6.25	2.08	1.39	4.17	3.47	0.69	0.00	13.19	3.47	22.92	2.78	4.86

妇女热线数据月统计表

线号： 专家线 1　　电话： 64033383　　日期： 2008-10　　开通天数： 20

总人次	性 别			地　　区					年　　龄				
77	男	女	不详	北京	外地大城市	外地中小城市	农村	不详	30岁以下	31-45岁	46-59岁	60岁以上	不详
人次	9	68	0	64	8	5	0	0	23	32	21	1	0
%	11.69	88.31	0.00	83.12	10.39	6.49	0.00	0.00	29.87	41.56	27.27	1.30	0.00

问题类别	婚姻	恋爱	性问题	家庭暴力	性骚扰	医疗保健	工作	法律	社会保障	人际关系	代际关系	心理障碍	家庭教育	信息
人次	24	2	10	1	1	8	0	15	0	2	0	9	1	4
%	31.17	2.60	12.99	1.30	1.30	10.39	0.00	19.48	0.00	2.60	0.00	11.69	1.30	5.19

妇女热线数据月统计表

线号： 403线 2　　电话： 64033383　　日期： 2008-10　　开通天数： 20

总人次	性 别			地　　区					年　　龄				
159	男	女	不详	北京	外地大城市	外地中小城市	农村	不详	30岁以下	31-45岁	46-59岁	60岁以上	不详
人次	31	128	0	105	26	24	4	0	60	81	16	2	0
%	19.50	80.50	0.00	66.04	16.35	15.09	2.52	0.00	37.74	50.94	10.06	1.26	0.00

问题类别	婚姻	恋爱	性问题	家庭暴力	性骚扰	医疗保健	工作	法律	社会保障	人际关系	代际关系	心理障碍	家庭教育	信息
人次	32	26	14	3	0	2	6	1	0	20	2	44	3	6
%	20.13	16.35	8.81	1.89	0.00	1.26	3.77	0.63	0.00	12.58	1.26	27.67	1.89	3.77

妇女热线数据月统计表

线号： 407线 3　　电话： 64073800　　日期： 2008-10　　开通天数： 20

总人次	性 别			地　　区					年　　龄				
105	男	女	不详	北京	外地大城市	外地中小城市	农村	不详	30岁以下	31-45岁	46-59岁	60岁以上	不详
人次	14	91	0	59	24	20	2	0	45	42	17	1	0
%	13.33	86.67	0.00	56.19	22.86	19.05	1.90	0.00	42.86	40.00	16.19	0.95	0.00

问题类别	婚姻	恋爱	性问题	家庭暴力	性骚扰	医疗保健	工作	法律	社会保障	人际关系	代际关系	心理障碍	家庭教育	信息
人次	36	17	9	3	0	0	1	1	0	10	1	22	2	3
%	34.29	16.19	8.57	2.86	0.00	0.00	0.95	0.95	0.00	9.52	0.95	20.95	1.90	2.86

妇女热线数据月统计表

线号： 老年线 4　　电话： 64073800　　日期： 2008-10　　开通天数： 20

总人次	性 别			地　　区					年　　龄				
97	男	女	不详	北京	外地大城市	外地中小城市	农村	不详	30岁以下	31-45岁	46-59岁	60岁以上	不详
人次	19	78	0	61	16	18	2	0	26	58	11	2	0
%	19.59	80.41	0.00	62.89	16.49	18.56	2.06	0.00	26.80	59.79	11.34	2.06	0.00

问题类别	婚姻	恋爱	性问题	家庭暴力	性骚扰	医疗保健	工作	法律	社会保障	人际关系	代际关系	心理障碍	家庭教育	信息
人次	32	8	11	2	0	0	2	2	0	14	5	19	2	0
%	32.99	8.25	11.34	2.06	0.00	0.00	2.06	2.06	0.00	14.43	5.15	19.59	2.06	0.00